



東林與復社

王耘莊

國立中央教育館 惠存
開明書店敬贈

開明中學學生叢書之十八

開明中學學生叢書

開明中學生叢書

18

S

東林與復社
王耘莊



編輯例言

- 一 本叢書專供初中學生各科課外閱讀之用，每出十二冊合做一輯。
- 二 本叢書每冊字數在三萬左右，一週內讀完一冊，分量正相適合。
- 三 本叢書依照學科的區分做若干類，現在先出「名人傳記」和「歷史記載」兩類。這是初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教材大綱」的「閱讀」項「略讀」目下所規定的教材。編撰的時候，特別注意於文辭的修整、文學趣味的富足，務使讀者在培養閱讀能力之外，更可以得到寫作能力方面的進益。而在歷史科方面，這兩類也是切要的課外讀物。
- 四 名人傳記的編撰，注意四個條件：(甲)當時的時勢，就是政治的背景；(乙)本人的家世，就是家庭生活 and 學校生活等社會的環境；(丙)本人

所建立的事業，包含一切創造、發明或其他事功的經歷；（丁）本人的評價，就是各方面對於這個人以及他的事業的批評。

五 歷史記載固然以事件的本身爲主要部分，凡事件的原委曲折，沒有不明瞭暢達；但是對於事後的影響和「前夜」的描寫也相當的注重，這纔使脈絡分明，因果顯著。

六 本叢書爲求確立系統和清楚眉目起見，每冊都酌分章節；每一章節又各加標題，揭明內容。

七 本叢書各冊大都注明取材的來源，一方面見得作者的矜慎，另一方面也可以養成讀者自動檢覽的習慣。

目次

上 東林	一
一 論明代黨禍之起始於張居正之當國	一
二 言路攻擊之習之大開	七
三 國本問題	三
四 東林名義之由來	三
五 李三才案	六
六 五黨之合攻東林	三
七 三案	九
八 天啓初年之起用東林	一
九 客魏專政	五
一〇 黨禍之餘波	五

下 復社……………六四

一 引言——論復社與東林之關係……………六四

二 陳際泰等之刻時文與組文社……………六六

三 復社之成立及其擴大……………六六

四 復社之宗旨盟詞及組織……………七四

五 復社之工作……………七六

六 復社之反對者……………八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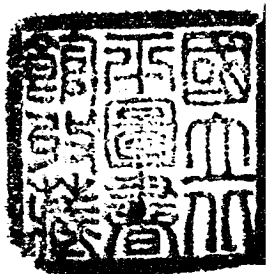
七 南都黨禍……………八七

八 結語……………九二

上 東林

一 論明代黨禍之起始於張居正之當國

數人或數十百人因爲對於有些事情之是非的見地上相同，或一時的利害關係上的合一，有意的或無意的聯合在一起，互相稱美，互相援引，這便叫做朋黨。●朋黨，原是自古就有的，●易所謂「同聲相應，同氣相求」，「方以類聚，物以羣分」，本是很自然的事情。牠不一定是有害的，也不一定是有益的。這要看他們所爭的是公是非呢，還是私是非；不消說，爭的是公是非，便是有益的，否則，便是有害的了。爭的時候，還要平心靜氣，如果以矯激相尙，就難免鬧意氣，是非便不易明白了。爭是非的人，還必須要有剛毅勇決的精神，至死不屈的勇氣；不然，就難免被利祿所誘，權勢所傾了。就執政的人說，讓人



自由的發表演論，可多聽到直言，以「廣聰明，防壅蔽」，畢竟是有益的事情。所以古人有「狂夫之言，聖人擇焉」^①的話；子產不肯毀鄉校，要藉以聽聽人民的意見；^②周厲王不聽召公的話，用衛巫去監謗，結果，是自己反遭了驅逐。^③

明代自洪武至成化、弘治間，朝廷風氣淳樸，百官所陳，大都是有關國計民生的公是非。如正統中劉球上言所宜先者十事；章綸於景泰、成化間上太平十六策；陳修德弭災十四事，奏救荒四事；^④成化末李俊率六科諸臣上疏說當時最大且急的弊政六項；弘治初姜洪、陳時政八事，劾太監蕭敬、內閣萬安、劉吉等，薦王恕、王竑、李秉、陳獻章等，以爲「拔出曹輩，足副任使」。^⑤這都是有補於國計民生的大事。到正德、嘉靖間，言官就不免以矯激相尚，有結黨求勝的習氣了。如正德十四年諫阻南巡事，黃鞏、舒芬等一批一批的連署上疏，先後諫者達一百四十六人；^⑥嘉靖初的議大禮，張聰、桂萼、阿世宗意，以爲

繼續不繼嗣，楊廷和則主張稱孝宗爲「皇考」，生父爲「皇叔父興獻王」，先後封還御批者四，上疏幾三十；後廷和去官，世宗改稱孝宗爲「皇伯考」，興獻王爲「皇考」，楊慎等二百二十人先後伏闕痛哭固爭。嘉靖末，戚賢、李鳳來、王廷相、高時、劉大直等接連着劾郭勛，世宗屢屢暗示廷臣，意欲寬勛，而廷臣卻故意當做不明白，偏把勛的罪擬得重些。這就不免爭意氣了，然而究竟還是爲公，而不是爲私。及張居正當國，爭的便是私是非了。如萬曆五年九月，居正喪父，李幼孜倡奪情之說，馮保亦固留居正，翰林部曹吳中行、趙用賢、艾穆、沈思孝等合疏劾居正忘親貪位，而科道曾士楚、陳三謨等反交章請留居正還鄉葬父，百官和科道都上章趣居正速還朝。十年三月，居正病，百官都設醮替他祈禱，而科道也無不在內。於是言路的風氣便敗壞了。

居正當國以前，言路諸臣，多能以名節自勵，不畏強禦，不貪祿利，正如明史所云：「抗言極論，竄謫接踵，而來者愈多，死相枕籍，而赴蹈恐後。」如

劉球之死，章綸之繫；武宗怒諫南巡者，或下獄，或謫戍，或罰跪，或杖責，死者十
一人；世宗怒諫伊尊生父者，各予杖戍，奪俸不等；劾郭助者，或褫職，或降級；然
而都是再接再厲，毫無悔懼之意。他如正德初蔣欽的劾劉瑾，一再受杖，一再
上疏，以至於死，決不懊悔。嘉靖中，嚴嵩當國，楊繼盛、沈鍊、謝瑜、葉經、何維
柏、徐學詩等先後上疏劾嵩，「斥逐罪死，甘之若飴。」居正當國，余懋學、
傅應楨、劉臺等遭削職，杖戍後，諸給事御史都怕居正，奪情議起，疏劾的倒是
翰林部曹，科道竟倡保留之議，居正葬父，趣他速回的，有科道在內；居正病了，
設醮祈禱的，也有科道在內；宜乎張翰有「三綱淪矣」之歎也！

明制，凡百官布衣，都可上書。明史說：「明自太祖開基，廣闢言路，中外臣
寮建言，不掩所職，草野微賤，奏章咸得上聞。沿及宣英，流風未替。雖昇平日久，
堂陛深嚴，而逢掖布衣，刀筆掾史，抱關之冗吏，荷戈之戍卒，朝陳封事，夕達帝
關。」如范濟以謫戍人言事，聊讓以儀衛司餘丁言事，練綱以監生言事，張昭

以前衛吏言事，賀煬以布衣老人言事。⊕⊕其他如侍講劉球，郎中章綸，修撰舒芬，楊慎，兵部武選司楊繼盛，錦衣衛經歷沈鍊等，雖爲有職官員，但並非言官，也都言事。至於以言爲職的科道，那就更是責專權重了。明史職官志云：「御史職專糾劾百司，辯明冤枉，提督各道，爲天子耳目。……凡大臣姦邪，小人構黨……者劾；凡百官猥茸貪冒……者劾；凡……陳言變亂成憲……者劾。遇……考察，同吏部司……陟黜；大獄重囚，會鞫於外朝，偕刑部大理讞平之……凡政事得失，軍民利病，皆得直言無避。」又云：「吏、戶、禮、兵、刑、工六科……給事中……掌侍從規諫，補闕拾遺……凡制敕……有失，封還……主德闕違，朝政失得，百官賢佞，各科或單疏專達，或公疏聯署奏聞……遇決囚有投牒訟冤者，則判停刑請旨。凡大事廷議，大臣廷推，大獄廷鞫……皆預焉。」到了居正柄國，凌折言官，給事中余懋學請行寬大之政，居正以爲風己而削其職；御史傅應楨接着說得更切，下詔獄杖戍；給事中徐貞明等羣擁入

獄看顧，亦被逮謫外；御史劉臺劾居正專擅威福，罔上行私，竟遭殺害！於是科道都惴慄不安，其下者且承政府意旨①②而做他們的鷹犬，明初典型，喪失盡了！

張居正對於萬曆初政，如整飭吏治，寬恤民生，雖不無功績；然看他殺洪朝選，逐高拱，害劉臺，誣梁汝元，羅巽等事，實陰險狠毒；且黜陟多由愛憎，左右多通賄賂；實無政治家的風度；所以溯及亡明的原因之一，黨禍的起源，不能不說是張居正所造成。③

① 見歐陽修朋黨論。吾國古代所謂朋黨，和歐洲第三階級革命後的政黨，性質是完全兩樣的，近人談明清之際黨社運動，有拿兩者來比擬的，實是驢頭不對馬嘴。② 見史記

淮陰侯傳及漢書鼂錯傳。③ 見左傳襄公三十一年。④ 見國語周語。⑤ 見明史（後

省稱某某傳）劉球章綸傳（一六二）。⑥ 見李俊姜洪傳（一八〇）。⑦ 見明史卷

十六、一七九、一八九、二八六，及廿二史劄記（後省稱劄記）正德中諫南巡受杖百官

（三四）最先諫者黃鞏、陸震、次舒芬等七人（二八六王廷陳傳言七人，一七九舒芬傳

有人名，次夏良勝等三人，張衍瑞等十四人，陸偉等五十三人，姜龍等十六人，孫鳳等十人，醫士徐整、周敘等十人，余廷瓚等二十人，林大輅、何遵、蔣山、癩及張英共百四十六人。夏良勝傳（一八九）云：「芬及衍瑞等百有七人。」武宗本紀（十六）云：「舒芬等百有七人。」均百有六人之誤。明鑑：「諫者百四十一人。」誤。又此事明史武宗本紀舒芬傳黃鞏傳（一八九）在三月，明鑑在二月。①見楊廷和（一九〇）何孟春（一九一）楊慎（一九二）張聰桂夢（一九六）傳，明鑑卷十六，劄記成化嘉靖中百官伏闕等禮凡兩次（三四）。②見郭助（一三〇）郭英傳附，目無名）王廷相（一九四）戚賢（二〇八）諸人傳。③見劄記張居正久病百官齋禱之多（三五）。④見李文祥等傳贊（一八九）。⑤見蔣欽傳（一八八）。⑥見明史二〇九、二一〇。⑦見明史紀事本末（後省稱本末）六十一。⑧見明史一六四。⑨見張寧等傳贊。⑩見張居正傳（二一三），本末江陵柄政（六一），劄記明言路習氣先後不同（三五）。

二 言路攻擊之習之大開

張居正攬權久了，操羣下如束濕似的，異己者都被逐去。及居正死，張四

維柄政，稍稍汲引爲居正所沉抑的正人，四維以父喪歸，申時行爲首輔，性情柔和，言官被壓抑得久了，遇到了這個機會，便爭礪鋒銳，抨擊當路，風氣大改了。

先是太監馮保，靠着太后和居正——居正原是結納他，逐去高拱纔得專政的——非常橫肆；等到太后歸政，居正去世之後，他結合居正黨的徐爵、王篆、曾省、吾等專擅如故。神宗對他，又恨又怕。東宮舊閣張鯨、張誠，遂乘隙陳保過惡；御史江東之首暴爵、劾御史李植，發保十二大罪，言官劾篆、省、吾及居正；御史羊可立又追論居正罪，於是爵下獄論死，保謫爲奉御，安置南京，篆、省、吾也都得罪，居正削官抄家，植可立、東之遂受帝寵，更相結合，引吳中行、趙用賢、沈思孝爲重，可是執政卻很忌他們。①

新進見植等得了好處，遂競劾居正。時行會暱居正，言官對他不免諷刺，他外面雖裝着寬大容人，心裏當然是不高興的；萬曆十一年四月，性格木強

的許國入參機務，遇事便要發作，常和言官爲難；恰好又發生了御史丁此呂的事，言官與政府便愈加水火了。此呂發稽應科、陸檄、戴光啓爲鄉會試考官，私居正子嗣修、懋修、敬修事；又說何維文代嗣修、懋修撰殿試策；又劾高啓愚主南京試，以「舜亦以命禹」爲題，爲居正勸進大學士時行、國、余有丁都是嗣修等的座主，時行說：「此呂以曖昧陷人大辟，恐讒言接踵至，非清明之朝所宜有。」尙書戴巍議黜雜文，改調應科、檄、留啓愚、光啓，而謫此呂。植、東之及同官楊四知、給事中王士性等不平，交章劾巍、阿時行，意蔽塞言路。東之疏說：時行因二子登科，所以不願人說科場裏的事。神宗只得罷啓愚，留此呂。時行巍求去。有丁、國說大臣爲國體所繫，今因羣言而留此呂，恐不能安時行、巍心。國專疏求去，話最激烈。神宗不得已，遂留時行等，而出此呂於外。國疏力誣植、東之，而陰斥用賢中行，說：「昔之專恣在權貴，今乃在下僚；昔顛倒是非在小人，今乃在君子。意氣感激，偶成一二事，遂自負不世之節。號召浮薄喜事之人，

黨同伐異，罔上行私，其風不可長！中行用賢，疏辨求去，都侵犯着國用賢，疏尤憤激，謂「朋黨之說，小人以之去君子，空人國。」他們的求去，雖都未許，然而朋黨之論，卻從此起頭了。

許國受了攻擊，就避位不出。於是御史趙錦、石星等，尙書王遴、潘季馴等，侍郎陸光祖、舒化等，大理卿溫純、給事中齊世臣等，極論時行國，魏不宜去；主事張正鵠、郎中汪應蛟、御史李廷彥、蔡時鼎等，又力攻請留三臣者之失。中行疏說：「律禁上言大臣德政。邇者襲請留居正遺風，輔臣辭位，羣起奏留，贊德稱功，連章累牘，此諂諛之極，甚可恥也！祖宗二百餘年以來，無諫官論事爲吏部劾罷者，則又壅蔽之漸，不可長也！」神宗雖然留三臣，責言者；可是因爲深恨居正，超擢被居正所抑的邱橐、余懋學、趙世卿及發居正姦的植、東之等，黜被給事中劉一相劾匿居正家資的錦衣都督劉守有，替居正老母乞恩留空宅一所、田十頃的刑部尙書潘季馴；時行等雖不贊成，也沒有辦法。十三年四

月旱，御史蔡系、周劾植、中行等疏上未報，御史龔懋賢、孫愈賢繼之。於是東之發憤上疏說：「思孝、中行、用賢及張岳、鄒元標數臣，忠義天植，之死不移，臣實安爲之黨，樂從之遊。今指植與交歡爲黨，則植猶未若臣之密，願先罷臣官。」可立又說：「奸黨懷馮、張、私、惠，造不根之辭，以傾建言諸臣。」時行要問可立奸黨的主名，神宗兩面調和。而御史世臣、吳定等又交章劾可立，說他不應當代植辨白。大家紛爭不已，把救旱的事情倒擱起了。七月，御史龔仲慶劾植、中行、思孝爲邪臣被譴。世臣和御史顧鈐等連章論救，不聽。那時植、東之、可立三人，因議大峪山不宜作壽宮，和神宗意見不合，受罰俸半年的處分。大學士王錫爵，曾因面折居正爲當世所重，植等三人竭力推薦他，不意他一上臺之後，反和時行相合，來攻擊植等。了他說：「恥爲植三人所引，義不可留。」又說：「張馮之獄，上志先定，言者適投其會，而輒自附於用賢等，摻鱗折檻之黨，且謂舍建言別無人品；建言之中，舍採、撫、張、馮舊事，別無同志。」這話自然也要給他

說；不過這種風氣，實是神宗鼓勵出來的。御史韓國楨給事中陳與郊、王敬民等就乘勢跟着攻植等。植等遂受貶。大理評事張岳，因諸臣紛爭，具疏論各人的賢否，爲植等三人留餘地，坐免官。於是御史柯挺力稱大峪山的好，給事中盧達請正三人罪。⑤看風使舵的角色便接連着出現了。

●見申時行王錫爵（二一八）張四維（二一九）傳。●見張居正馮保張鯨（三〇五）李植羊可立江東之（二三六）吳中行趙用賢沈思孝（二二九）傳。●見張居正申時行許國（二一九）丁此呂（二二九）李植趙用賢及其他有關諸人傳。時行語見本傳，國用賢語均見用賢傳。用賢傳云：「黨論之興，遂自此始。」●引語均見李植傳，參看張居正潘季馴（二二三）及其他有關各人傳。

三 國本問題

採撫馮、張舊事的風波纔了，又發生了國本問題。要明白國本問題的因果，須從宮中的事情說起。光宗的生母孝靖王太

后，本是慈寧宮宮人，年齡已大，神宗偶爾經過慈寧宮，一時的色欲衝動，就和她發生了關係，誰知這樣一次，竟受了孕了。照例，宮人承寵，必定有賞賜，而且由文書房內侍記載年月及所賜物件，以便將來按驗。神宗原是隨便玩玩的，所以就隱諱這件事，左右也沒有說的。一天，神宗侍慈聖皇太后宴，說到這件事，神宗不響。慈聖叫取內起居注來給神宗看，好言好語的和他說：「我已老了，還沒有孫子，若是男的話，也是國家的福，『母以子貴』，怎麼分差等呢？」萬曆十年四月，封這宮人爲恭妃；八月，恭妃生皇長子常洛，就是後來的光宗。貴妃鄭氏於十四年正月生皇三子常洵，進爲皇貴妃；而恭妃卻並不進封。以前英宗是二歲立爲太子的，孝宗是六歲立爲太子的，武宗是一歲立爲太子的，神宗卻久久不立太子。大抵皇子生十歲而入學，神宗自己六歲便已讀書，常洛卻到十三歲纔出閣講學，而且還是羣臣力請的結果，而且還要小四歲的常洵一同行出閣禮。二十八年冬，常洛出閣講學，正當嚴

寒常洛冷得打顫，竟爐火也不備。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怎能令人信任神宗？沒有廢長立寵之意呢？從十四年二月起，羣臣爭言立儲，奏章盈千累百的，都指斥宮闈，攻擊執政，這叫做「爭國本」。神宗「概置不問，由是門戶之禍大起」了。

十四年有輔臣申時行等請冊立東宮，戶科給事中姜應麟、刑部主事孫如法、禮部尚書沈鯉等先後請封恭妃王氏。十五年有禮科都給事王三餘等請建儲，輔臣請建儲封王。十六年有山西道御史陳登雲請立東宮。十八年有輔臣時行、許國等請立東宮；王錫爵疏請豫教元子，錄用言官應麟等。吏部尚書宋纁、禮部尚書于慎行，且率領羣臣合疏請求。十九年有工部主事張有德請備東宮儀仗，於是閣部大臣國等合疏請建東宮，首列正在告假中的時行的名字，時行卻另揭聲明不知，給事中羅大紘、中書黃正賓遂上疏力詆時行。輔臣王家屏請明春立嗣，以塞人口。二十年，禮科都給事李獻可疏請豫教，

削籍。家屏具揭申救，封還御批，神宗更怒了。科道鍾羽正、錢一本、孟養浩等十餘人，交章申救，一本除建儲一疏外，還有論相一疏，責時行柄國，不能匡救，都受了削籍的處分。家屏遂連上三疏告歸。可是還有禮部尚書李長春連上十四疏請立太子。二十一年一月，並封三皇子爲王，廷臣羣起力爭，一天幾次的上疏，纔收回成命。錫爵於是請從速決定；七月裏發見彗星，十一月裏皇太后生辰，又乘機請冊立；可是因爲他曾阿並封指，始終受言官的攻擊。二十二年二月，常洛纔出閣講學，因爲還未冊立，不用侍衛儀仗。二十八年，有禮部尚書余繼登、大學士沈一貫、南京禮部侍郎葉向高、刑部主事謝廷讚、工部都給事王德完等，先後請冊立太子，並行冠禮婚禮。二十九年五月，戚臣鄭國泰、禮科右給事楊天民、王士昌等，都因爲請立儲獲罪。八月，一貫再請立儲。十月，神宗還要藉口典禮未備，延期冊立，一貫封還聖諭，力言不可，纔於十五日立常洛爲太子。封諸子爲王，紛擾了十六年的國本問題，纔算解決了。

神宗對於請立儲的人，大都是這樣：如爲閣部大臣，就不答了事；若是科道的话，那就奪俸降調，削籍，廷杖不等。然而他什麼理由不立儲呢？或者說元子還小，等他大一點再說，如十四年二月、十八年一月、二十八年七月，都是這樣的话；或者說廷臣不奏就立，不然，偏偏不立，如十八年十月說如有人再奏，要延到常洛過十五歲，十九年因爲有德請備册立儀注，偏展期一年^①之類；或者說等廷臣都不講這事，使天下臣民都明白立太子是出於我自己的意思纔立，如二十八年四月的話；或者說皇明祖訓上說立嫡不立庶，皇后年紀還輕，等再過幾年皇后不生時再册立罷，二十一年的並封三王命，便是這樣來的。不消說，這些都是託詞，錢一本的疏說得很明白：「前者有旨，不許諸司激擾，愈致遲延；非陛下預設機阱，以禦天下言者乎？使屆期無一人言及，則伴爲不知，以冀其遲延。有一人言及，則禦之曰：此來激擾我也，改遲一年。明年又一人言及，則又曰：此又來激擾我也，又改二、三年。必使天下無一人敢言而後

已。庶幾依違遷就，以全其衽席昵愛之私。」①神宗的有廢長立愛之心，從下列諸事中，可以很明白的看出。寵鄭貴妃，過於皇后；②貴妃的父親成憲，父子宗族，都驕恣不法；③臨終時，還遺命封妃爲皇后。鄭貴妃的兒子福王常洵，婚費用三十萬，造洛陽邸宅，用二十八萬，超出常制十倍；廷臣請王去藩的疏數十百奏，都不聽；直到四十二年，纔令就藩，臨行時還三番四覆的召回；賜莊田四萬頃，向例除景恭王載圳外，從未超過千頃的。④而王恭妃則直到三十四年元孫生，纔進封皇貴妃；四十年⑤臨終時，常洛請旨去省間，殿門竟還是關的。

國本問題雖在二十九年解決了，而糾紛卻還沒有了。當呂坤按察山西時，曾撰閨範圖說，內侍購入禁中，鄭貴妃加了十二人，做了序，囑她的姪承恩⑥重刻了出來。到二十六年秋，忽有人撰閨範圖說跋，名憂危竝議，說坤書首載漢明德馬后，暗指鄭妃，而鄭妃的重刻，實藉此爲立常洵的根據。鄭妃的

兄國泰、姪承恩，因給事中戴士衡劾坤，全椒知縣樊玉衡劾鄭妃，疑惑是這兩人弄出來害坤的。神宗重譴戴、樊，不追究妖言事情也就完了。不料隔了五年，又有續憂危、訖議出，說帝立東宮是不得已，將來還要換的，用朱廣爲內閣，便含有更易的意思。當時稱爲妖書。朱廣得到了，就奏聞，並求避位。一貫和次輔沈鯉、禮部侍郎郭正域有私怨，於是令私黨給事中錢夢臯誣陷沈、郭，協造妖言，令邏卒圍守鯉、邸宅。又發兵圍正域船於楊村，盡捕媼婢及傭書者十五人。各官亦多相傾陷，弄得銀鐙旁午，人人自危。法司迫同知胡化引正域和歸德（沈鯉是歸德人）化大叫道：「明卿，我仇也，故許之」（化曾告妖書出教官阮明卿手，阮爲夢臯婿）。正域舉進士二十年，不通問，何由同作妖書？我亦不知誰爲歸德者。」康丕揚、夢臯又嚴刑拷打順天黜生皦生光和皦的妻妾及十歲兒，要他們攀引正域，都不應；生光仰視夢臯，丕揚大罵道：「死則死耳，奈何教我迎相公指，妄引郭侍郎乎？」後由都御史溫純、詹事唐文獻、楊道

賓，郎中王述古等力解，朱廣也一再貽書一貫，請速具獄，不要株連；太子且說：「饒得我，卽饒郭先生罷！」^①^②遂算把生光處斬了事。^③

這國本問題似乎祇是神宗皇帝的家事，無關大局，然而細論起來，卻並不然。門戶攻擊之局，是因這事而厲害起來的；^④和東林有密切關係的三案，都是光宗身上的事，願憲成的所以削籍而到東林書院去講學，是爲的舉爭國本的王家屏爲閣臣，因此要明白東林，必須先明白這國本問題。

●十四年二月申時行等請冊立東宮疏（本末六七） ●二十一年十一月，王錫爵奏

（同上）。

●十八年正月輔臣奏（同上）。

●見本末爭國本（六七）。

●鄭貴妃

傳（一一四）。

●見王錫爵傳。

●本末爭國本謂願憲成於是年言家屏忠愛，不宜發

置而遭削籍，誤東林黨議（六六）繫此事於二十二年，是也。●神宗的終於立常洛爲

太子，並非全是由於廷臣的力爭，還別有緣故。一孝定李太后傳（一一四）云：「光宗之

未冊立也，給事中姜應麟等疏請被謫，太后聞之弗善。一日，帝入侍，太后問故。帝曰：彼都人

子也。太后大怒曰：爾亦都人子，帝惶恐伏地不敢起。蓋內廷呼宮人曰都人，太后亦由宮人

進，故云。光宗由是得立。」二。文乘先撥志始云：「神宗始專寵鄭貴妃而疏孝端。辛丑年聖躬抱病甚篤，瞑眩逾時而醒，則所枕者孝端手肱也。且面有戚容，淚痕猶溼。及值鄭貴妃，則竊密有所指揮。然宮中事祕，外廷勿詳也。神廟由此蘊怒貴妃。神廟曾與諸王子宴，各有小賜，光廟賜一玉碗，貴妃代爲收藏。至是突索所賜玉碗……屢索不應。既而索福王所賜，隨手而送。神宗震怒。貴妃……蓬首跳足，率諸宮人匍匐殿門外，待罪良久始解。明日，遂傳旨禮部，速議冊立儀注來看。光廟遂於是冬正東宮之位。」①見申時行傳。②見錢一本傳（二二一）。

③見孝端王皇后鄭貴妃傳（一一四）及錢一本疏。④見鄭成憲傳（三〇〇）。⑤見景王載圳潞王翊鬱福王常洵傳（一二〇），劄記明分封宗藩之制（三二）。⑥本末云三十九年，此依明史。⑦呂坤傳（二二六），承恩爲妃之伯父，此依鄭貴妃鄭成憲二傳。⑧見文乘先撥志始。⑨欲明宮中事之詳，可看孝定李太后孝端王皇后孝靖王太后鄭貴妃傳。欲明爭國本之經過，可看本末爭國本，明史二一七至二一九、二二四、二三一、二三三、二四〇、二四一及三〇〇有關諸人傳。欲知福王事之詳，可看福王常洵傳。欲知妖書獄之詳，可看本末爭國本，顧峇三朝大議錄，文乘先撥志始，明史一一四、二一七至二一九、二二六、二三三、二三四有關諸人傳。⑩文乘先撥志始自序，亦有一首紀國本，著門戶之所由始也一語。

四 東林名義之由來

言官在張居正當國的時候受了壓抑，所以居正一死，就立即展開了攻擊的習氣。因了國本問題，言官和政府，愈相水火，申時行信了神宗廷臣不說就立太子的話，頗嫌言者爲多事，王錫爵阿並封三皇子命，都大受言官的攻擊；只有王家屏，是和言官一致的。神宗因爲有說不出口的心事，所以只好一味的延宕着不立太子，國本問題糾紛不決，使顧憲成等遭了削籍到東林書院去講學，於是造成了結黨攻擊的新局面，直到明室之亡。

要明白東林名義的由來，須從東林的領袖憲成的歷史說起。

憲成（一五五〇—一六一二）字叔時，別號涇陽，無錫人。萬曆四年，舉鄉試第一，八年成進士，授戶部主事。他是個守正不阿的人，十年三月，居正生病，百官都忙着設醮祈禱，有同官代他署上名，他聽到了，就趕去把名字削掉。

十五年大計，政府想庇護私人，排除異己，吏部尙書楊巍，只知逢迎意旨。剛方的辛自修，正爲左都御史，掌理計事，想把政府的私人，有十餘位貪競的斥去。給事中陳與郊，恐怕受斥，遂說「憲臣將以一眚棄人，一舉空國。」於是自修所要斥的都保留了。後御史張鳴岡等劾工部尙書何起鳴、起鳴和宦官張誠相厚，攻自修挾讎主使，給事中與郊、吳之佳助起鳴，御史鳴岡、趙卿等四人，不平，劾起鳴飾非詭辨。神宗因先聽了張誠的話，幸何遂同罷官，鳴岡等四人，也調外任。憲成正官驗封司主事，上疏分別君子小人，語侵執政，謫桂陽州判官。二十一年一月，下三王並封命，憲成已擢爲吏部員外郎，上疏說並封有九不可，又遺書錫爵，反覆辨論，纔收回並封命。這年京察，吏部尙書孫鑰考功郎中趙南星謝絕請謁，秉公澄汰，鑰首斥外甥文選員外郎呂允昌。南星也自斥姻親都給事中王三餘，執政私人爲公論所不容的多被斥去，大學士趙志臯的弟弟也被斥。憲成實左右其事，文選郎中孟化鯉、吏科都給事中史孟麟，

也很幫助他們，執政自然不快；錫爵正以首輔召還，想有所庇護，趕到已來不及了，而所要庇護的正在被黜中，也不能無憾。旋言官劾稽勳員外郎虞淳熙、職方郎中楊于廷、主事袁黃，鑰議只譴袁黃，詔黃正贊畫軍事，也未譴。於是給事中劉道隆說淳熙于廷不當議留，神宗遂下嚴旨責部臣專權結黨。鑰說淳熙安貧好學，于廷平寧夏有功，神宗以鑰不引罪，奪俸；南星貶三官，淳熙等俱罷；道隆也因不指名奪俸。鑰遂乞休，且說南星無罪，左都御史李世達也疏救南星等，神宗都不聽。於是郎中孔兼、主事顧允成、國子助教薛敷、教等九人交章訟南星冤，員外郎陳泰來的話，尤其激切。神宗大怒，譴孔兼、泰來等；世達又抗疏論救，神宗益怒，盡斥南星、淳熙于廷，黃爲民。鑰上疏說：「今以留二庶僚爲專權，則無往非專矣；以留二庶屬爲結黨，則無往非黨矣。」於是杜門稱病，十上疏求去。孟麟稱病歸，憲成願同罷官，不許，尋遷文選郎中。所推舉都和執政的意思不合，吏部缺尙書，錫爵要用羅萬化，憲成不可，終於用了陳有

年當時的情形，可在下面一段談話中看出：

婁江謂先生曰：「近有怪事知之乎？」先生曰：「何也？」曰：「內閣所是，外論必以爲非；內閣所非，外論必以爲是。」先生曰：「外間亦有怪事。」婁江曰：「何也？」曰：「外論所是，內閣必以爲非；外論所非，內閣必以爲是。」^⑤

這年又有趙用賢的事，使黨論益趨激烈。禮部右侍郎用賢，爲三王並封語侵錫爵，錫爵已經懷恨了。改禮部左侍郎，與憲成辨論人才，甚得衆心，更使錫爵不便。吳之彥子鎮，誣用賢論財逐婿，錫爵以爲都有不是，用賢因此免官。戶部郎中楊應宿、鄭材復力詆用賢；御史李世達、侍郎李楨、斥楊、鄭讒，詔被攻。高攀龍、吳弘濟等又坐論救二李褫職。明史趙用賢傳云：「自是朋黨論益熾。中行、用賢、植、束之創於前，元標、南星、憲成、攀龍繼之，言事者益裁量執政，日與枝拄，水火薄射，訖於明亡云。」二十二年，錫爵將謝政，廷推開臣，憲成推因

爭國本去職的故大學士王家屏，忤神宗意，削籍歸里。憲成回里後，名望更高了，中外推薦的，何止百十疏！可是神宗始終不睬，直到三十六年，纔起爲南京光祿少卿，方辭不就；再隔四年，便死了。

無錫原有東林書院，是宋朝楊時講學的地方，憲成、允成兄弟倡議重修，由常州知府歐陽東鳳、無錫知縣林宰經營，於三十二年落成。憲成便大會四方之士，一依白鹿洞學規，和同志攀龍、一本、敷教、孟麟、孔兼等講學其中。其他聞風而起的，毘陵有經正堂，金沙有志矩堂，荆溪有明道書院，虞山有文學書院，都爭着請憲成去講學。憲成曾說：「官輦轂志不在君父，官封疆志不在民生，居水邊林下志不在世道，君子無取焉。」所以講習之餘，往往諷議朝政，裁量人物。士大夫「抱道忤時」的，多退處林野，聞風響應，至學舍都容不下。朝士仰慕他們的，也多遙相應和。爲爭孫繼受責事被譴辭官歸的禮部主事張納陞，參與東林書院之會後，又在麗澤大會東南人士。南星也和鄒元標、相

繼講學，當時稱趙鄒顧三人爲三君。於是東林之名大著，有左右輿論之力了；而妒忌的也自然跟着起來了。

①見辛自修傳（二二〇）。②趙南星傳（二四三）作呂應昌，此依孫鑪傳（二二四）。

③見孫鑪傳。④見明儒學案（後省稱學案）東林學案（五八），婁江卽錫爵，先生卽憲

成。⑤用賢有女許御史吳之彥子鎮，及用賢疏論居正父喪奪情獲罪，之彥恐波及，深結

居正，得巡撫福建，過里門復不禮用賢。用賢怒甚，又察知之彥受居正黨王篆指，遂反譬告

絕。見用賢傳。此事曲全在吳方，而用賢等竟獲譴，當時情勢，可以想見。吳之彥本末（六

六東林黨議）作吳之佳誤。吳之佳係另一人，與葉初春張棟稱吳中三諫（二三三李獻

可傳）。⑥明鑑卷二十，講學者尙有孫丕揚，按孫丕揚（二二四）趙南星傳，孫不在內。

⑦參考明儒學案五八，紀事本末六六，許獻重修東林書院志，及明史二三一、十五年大計

事，看辛自修傳；二十一年爭三王並封事，看王錫爵傳；二十一年京察，看二二八、二二四、二

四三、二八三諸有關者傳；二十二年事，看王家屏陳有年（二二四）傳。

五 李三才案

自陳于陞卒，趙志臯病，張位去職，沈一貫秉政。後，朝政便日壞了。萬曆三十年，神宗病中，召一貫進去，命將鑛稅和江南織造江西陶器一併罷去。次日，神宗病好了，叫中使到閣中取回前諭，一貫竟不能堅持，慌忙的繳進。次年，楚府鎮國將軍華越，許楚王華奎爲假王，一貫竟受王重賄，嗾給事中錢夢臯、楊應文劾主張「行勘虛實，以定罪案」的郭正域。妖書獄起，又想藉端陷害沈鯉。正域三十三年京察，因他的私黨夢臯等被黜，竟將京察疏留中。一貫從此爲公論所不容，科道連章劾他，他不得已，遂於三十四年七月求去。然而他又怕鯉在有後患，就傾陷鯉，和鯉同去官。朱廣遂獨當國，可是廣老而且懦，次年用于慎行，李廷機、葉向高，召王錫爵任首輔。廷機雖廉潔，然偏愎不諳大體，所以視事後，給事中王元翰、胡忻力詆，願憲成作夢語、寐語、譏刺。江西參事姜士昌推憲成意上疏說：「一貫貪奸，鯉廉正，錫爵「器量褊狹，嫉善如讎」陰諷，雖都受切責貶謫，可是言官攻擊不已，於是廷機連上百數十疏求去。慎行

和廣不久都死了，錫爵堅辭不出，向高遂一人秉政。向高和舊相無關係，爲東林所推許，新進的臺諫，大都附和東林，東林的聲勢漸漸大了。那時恰好又發生了李三才案，於是東林成了怨府。

李三才，字道甫，順天通州人。萬曆二年進士。和魏允貞、李化龍、鄒元標講求經世之務，互相期許。明史說他「英邁豪雋，傾動士大夫，」結交遍天下，」只是「性不能持廉。」他的得名，由於下列數事：

一、做山東僉事的時候，擒滅了所有的大盜。二十八年，又平定因鑛稅故用妖術倡亂的趙一平、孟化鯨、馬登儒等。

二、二十七年，三才以右僉都御史總督漕運，巡撫鳳陽諸府。當時鑛稅使四出騷擾，敲索民財，姦淫婦女，殘殺百姓，榜掠官吏，掘墳燒屋，無惡不作；後來激起了到處的民變，到處的鑛盜，人民受害之深，可以想見。而且鑛稅使的權力很大，各官請罷鑛使，不外是不報、切責、奪俸、貶謫、逮訊、繫獄、拷死；若鑛使有

奏，無不朝上夕報可。在這樣情形下，三才居然凌折鑷稅使陳增，暨祿、魯保、邢隆等，壓抑他們的爪牙，捕殺他們的徒黨，怎麼不令人民愛戴呢？

三淮徐一帶有災，三才請求賑恤，蠲免馬價，人民很感恩。

當時憲成在東林講學，喜歡臧否人物，三才和他深相結納，他也深信三才。三十五年，三才請「補大僚，選科道，錄遺佚」，說「諸臣祇以議論意見，一觸當塗，遂永棄不收。要之，於陛下無忤。今乃假天子威以錮諸臣，復假忤主之名以文已過，負國負君，罪莫大此！」就是爲憲成等而發的。言官爲着三才的事發生爭論，始於三十年。清口水乾，阻礙漕運，三才請留漕粟三十萬作濬渠建閘之用。督儲侍郎趙世卿不贊成。三才稱病求去，神宗就許他去。淮揚巡按御史崔邦亮，巡漕御史李思孝，給事中曹于汴，御史史學遷，袁九臯，交章乞留。神宗不答。三才遂去。淮赴徐州，連疏請代。神宗仍是不答。後謝杰代世卿，又請留。遂命三才依舊供事，等派代，但代的人卻始終沒有派。到了三十七年，三才

竟成了言官爭論的中心了。那時三才已屢加到戶部尚書，內閣缺人，建議的說不當專用詞臣，應該參用外僚，意在三才。十二月，工部主事邵輔忠劾三才貪僞險橫四大罪，繼以御史徐兆魁。三才四上疏辨白，而且求退休。次年，給事中馬從龍、金士衡、御史董兆舒、彭端吾，連章替三才辨護。向高說三才已杜門待罪，爲漕政計應速定去留。後兵部郎中錢策，給事中劉時俊、王紹徽、徐紹吉、周永春、姚宗文、朱一桂、李瑾，御史劉國縉、喬應甲、張邦俊、王萬祚，又連章劾三才；而給事中胡忻、段然，御史史記事、馬孟祚、王洪基，又交章論救。聚訟紛紜，數月不止。當時的言官大都借東林爲口實，於是憲成致書向高，說與三才交友三十年，實是中心所信服的人，他說：

夫憲何以服司徒（三才）也？語云：「觀人必於其素。」又云：「觀人必於其忽。」以其日用平常安排所不到也。憲始與司徒同官戶曹，一日過訪，適當午，遽問「飯乎？」憲曰：「未也。」因遂留飯，相對一蔬，一

腐、一肉而已。察其色，充然自得，絕無歉意，憲心異之。他日復過訪，復留飯，加饌至數品。憲訝而問之：「何前倨而後恭也？」司徒曰：「偶然耳，無而爲有，有而爲無，所不能也。」憲益異之，以爲車塵馬蹄之間，誰能有此襟度？遂與定交。自是數相過從，互有切磨，非先哲之軌不談；非天下之大計，國家之表裏不語。

又致書孫丕揚，力爲三才辨白。御史吳亮把這兩信刻在邸報中，因此議者更譁噪了。應甲連上兩疏，說三才十貪五奸。三才連上十五疏求去。朝臣儘管攻訐不已，神宗祇是不答。三十九年，三才便自己引去了，神宗也不罪他。從此東林的名頭更大，忌的更多，受攻擊也更厲害了。輕浮好事的兆魁，尤其恣意的誣証憲成，他說：

潯墅有小河，東林專其稅爲書院費；關使至東林，輒以書招之，卽不赴，亦必致厚餽；講學所至，僕從如雲，縣令館穀供億，非二百金不辦；會時

必談時政；郡邑行事偶相左，必令改圖；及受黃正賓賄。

所說的都是毫無左驗的事，光祿丞吳炯，曾替憲成一辨白，說出位救三才事，憲成亦自悔，然而沒有用，攻擊的仍舊不絕，憲成死後，也還是繼續去，直到明朝亡了。

●萬曆二十九年九月，志臯卒，一貫進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偽楚王事

見沈一貫楚王（一一六）郭正域（二二六）傳。●葉向高傳（二四〇）云：「三十

五年五月，擢向高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與王錫爵子慎行李廷樞並命。十一月，向高入

朝，慎行已先卒，錫爵堅辭不出。明年，首輔賚亦卒，次輔廷樞以人言久杜門，向高遂獨相。」

●看沈一貫沈經朱賚（二一九）王錫爵子慎行李廷樞（二一七）葉向高姜士昌（二

三〇）諸人傳及本末東林黨議，學案東林學案。●見李三才傳（二三二）。●關於

續稅事，參考明史二〇、二一、八一、三〇五，明鑑二〇、二一，劄記萬曆中續稅之害（三五）

本末續稅之弊（六五），及食貨第一卷第二、十一、十二期，陶希聖龔化龍記明代探贖事

業文。●其方法是「密令死囚引爲黨」而「捕殺之」。●看李三才顧憲成傳，憲成

倍見顧端文公遺書。

六 五黨之合攻東林

當南北言官羣起攻擊李三才、顧憲成的時候，祭酒宣城人湯賓尹、諭德崑山人顧天峻，都收召朋徒，干預時政，號爲宣黨、崑黨；另外又有齊黨，以丁詩教、周永春、韓浚、張延登爲領袖，附和的有燕人趙興邦等；楚黨，以官應震、吳亮、田生金爲領袖，附和的有蜀人田一甲、徐紹吉等；浙黨，以姚宗文、劉廷元爲領袖，附和的有同郡商周祚、毛一鷺、過庭訓等。這五黨聲勢相倚，專以攻擊東林爲事。「東林黨」之名，便是他們所加的，又造出「大東」「小東」之說，以東宮爲「大東」，東林爲「小東」，一人倡議，羣起附和，大臣也多畏避他們。

神宗的怠於政事，實在是造成植黨求勝的習氣之大原因。從萬曆十八年以後，神宗就不上朝，大臣也很難一見，章奏也一概不看。羣臣既無法表見得失，祇好結黨求勝了；而且祇要言路一糾，那人便罷去，也不必等旨，科道

攻擊之風自然更甚^②了。

東林講學的，不過數人，原沒有名目，名目是小人替他們加上去的，既無所謂黨，自然更談不到組織。那末攻擊東林的，拿什麼做是否東林的標準的呢？明史顧憲成傳說：「凡救三才者，爭辛亥京察者，衛國本者，發韓敬科場弊者，請行勘熊廷弼者，抗論張差挺擊者，最後爭移宮、紅丸者，忤魏忠賢者，率指目爲東林。」正如黃宗羲說：「凡一議之正，一人之不隨流俗者，無不謂之東林。」^③這樣一來，東林的人數自然多了。國本問題，前文已敘過；廷弼的冤獄，挺擊等三案，和忠賢亂政事，且到下文去說；現在依事情發生的先後，說說韓敬科場弊，辛亥京察和三才的事。

三十八年，掌翰林院王圖典會試；賓尹充分校官，對舊門生韓敬有私心，起房拔爲第一。敬有時名，好縱橫之學，然而貪財好色。次年京察，圖注賓尹不謹，於是賓尹和敬——時爲翰林院修撰——都去官。賓尹同黨秦聚奎、朱一

桂、鄭繼芳、徐兆魁、高節、王萬祚、曾成易等連章攻圖，圖堅臥不起求去。四十年，敬同鄉御史湯世濟疏陳時政，陰詆發敬奸弊的人，南京太僕少卿葉茂才馳疏駁湯，湯同黨應震等連疏力爭，茂才又揭發他們的隱秘，湯聯合同年金汝諧、牟志夔攻擊不已，茂才再疏折他們，就辭官去了。

辛亥是三十九年，這年三月京察，吏部尙書孫丕揚與侍郎蕭雲舉、副都御史計弘綱主察政，考功郎中王宗賢，吏科都給事中曹于汴，河南道御史湯兆京，協理御史喬允升佐理，故御史康丕揚、徐大化，故給事中鍾兆斗、陳治則、宋一韓、姚文蔚，主事鄭振先、張嘉言，御史劉國縉等都被察，又以年例出給事中王紹徽、御史喬應甲於外，羣情翕服。但是不得志的人卻恨極了，接着居官不職，恐京察見斥，曾先上疏攻圖及御史史記事，徐縉芳的御史金明時，因犯御諱去官，力攻丕揚替賓尹、大化等辨白的刑部主事秦聚奎，又因知績溪，吳江時貪虐狀被丕揚揭發褫職，於是黨人更恨了！那時禮部主事丁元薦纔入

朝，上疏盡發崑、宣黨構謀狀；一桂、繼芳、永春、兆魁、宗文爭攻元薦，替明時等訟冤；幸葉向高從中調護。到五月中，察疏纔下，這次京察，五黨是大失敗了。

三才已於三十九年春去官，可是忌的人怕他再起用，四十二年，御史劉光復劾他盜皇木營建私第，又說他和于玉立遙執相權，想用什麼人，吏部就替他們推舉。給事中劉文炳、御史李徵儀、工部郎中聶心湯、大理丞王士昌助光復力攻三才。李、聶還是三才所舉薦的。三才憤甚，請遣中官按問，又請自籍其家。工部侍郎林如楚說應遣使覆勘，光復再疏說三才侵奪官廠爲園囿，御史劉廷元、潘汝楨等又連疏論劾，三才恨極了，請諸臣會勘，又請帝親審。遂詔徵儀、亮嗣往勘。明年，光復坐事下獄，三才陽請釋放，仍力爲東林辨白，他說：「自沈一貫假撰妖書，擅僂楚宗，舉朝正人攻之以去。繼湯賓尹、韓敬科場作奸，孽由自取，於人何尤？而今之黨人，動與正人爲讎，士昌、光復，尤爲戎首，挺身主盟，力爲一貫、敬報怨，騰說百端，攻擊千狀。」大臣之賢的，葉向高等十三人

去了；小臣之賢的，梅之煥等十五人去了。「合於己則留，不合則逐。陛下第知諸臣之去，豈知諸黨人驅之乎！今奸黨讎正之言，一曰東林，一曰淮撫。所謂東林者，顧憲成講學之所也，從之遊者，如高攀龍、姜士昌、錢一本、劉元珍、安希范、岳元聲、薛敷教，竝束身厲名行，何負國家哉！偶曰東林，便成陷穽……人才邪正，實國祚攸關，惟陛下察焉！」而亮嗣等往勘，一無所得，不過如光復的話還報，然三才竟落職爲民。天啓時，御史房可壯、劉廷宣、詹事公鼎、刑部侍郎鄒元標，曾屢請起用三才，但終爲廷議所持，沒有實現。

辛亥京察，五黨雖失敗，但給事中彭惟成、高節、御史萬祚，成易仍攻訐不已。四十年二月，丕揚掛冠去，四十二年八月，向高也去了，五黨的勢力，於是大張。四十年，不善東林的趙煥爲吏部尙書，攻東林的遂乘勢上臺。四十二年，楚人鄭繼之爲吏部尙書，習聞楚黨議論，且又老憤，一聽黨人指揮，繼向高爲首相的，又是柔懦不能任大事的方從哲。四十五年大計，鄭與刑部尙書李銑司

其事，考功郎中趙士諤，給事中徐紹吉，御史韓浚共事，所去留全是紹吉等的意思，於是凡與黨人異趣的都遭貶謫，善類爲空，東林人物，自然是一個也不剩了。明年煥復爲吏部尙書，清流斥逐已完，煥又完全聽同鄉詩教的指揮。所以從四十五年到神宗之沒，可以說是五黨的極盛時代。

①王之案傳（二四四）記神宗於四十三歲爲挺擊事召見羣臣於慈寧宮，云：「當是時帝不見羣臣二十有五年矣。」②葉向高傳：「御史鄭繼芳力攻給事中王元翰……向高請盡下諸疏敕部院評曲直……帝不報。諸臣既無所表見得失，益樹黨相攻。未幾，又爭李三才之事，黨勢乃成。」本末東林黨議萬曆四十五年：「時上於奏疏俱留中，無所處分，惟言路一糾，其人自罷去，不待旨也，於是鑿省之勢，積重不返。」此外看神宗本紀及當時諸大臣傳。③見學案東林學案序。④見王圖（二一六）葉茂才（二三一）傳，本末東林黨議萬曆三十九年。⑤見李三才傳。⑥五黨及辛亥京察事，看孫丕揚傳（二二四），明鑑二十一，明通鑑七十四，本末東林黨議：丕揚向高去職後事，看孫丕揚葉向高方從哲（二一八）趙煥鄭繼之（二二五）夏嘉遇（二三六）傳，明通鑑七十五及本末東林黨議。

七 三 案

梃擊紅丸、移宮這三件事合稱三案。●梃擊紅丸都是光宗身上的事，移宮一案也和光宗有關，所以神宗若不存廢長立愛之心，就根本不會有三案，那末因這三案而引起的糾紛，當然也沒有了。現在略敘三案的事實如下。

萬曆四十三年五月，有不知姓名男子持梃撞入太子所居慈慶宮，打傷守門官，到前殿檐下被執。御史劉廷元審問，知犯名張差，薊州人。●說他「迹若涉瘋癲，貌實係黠猾」，請下法司嚴訊。刑部山東司郎胡士相與員外郎趙會楨、勞永嘉會審，說差柴草被李自強、李萬倉所燒，氣憤到京聲冤的，於是引向宮殿射箭放彈投磚石等律擬斬。不意提牢主事王之案私訊張差，知差小名五兒，有馬三爺、李外父老公公●等同謀，請敕廷臣會問。戶部郎中陸大受、大理丞王士昌等連疏請究。御史過庭訓移文薊州調查，知州戚延齡說「貴

妃遣璫建佛寺，璫置陶造甃，居民多鬻薪獲利者。差賣田買薪，往市於璫，土人忌之，焚其薪。差訟於璫，爲所責，不勝憤，持梃欲告御狀。^④士相等遂據爲瘋癲定案。刑部侍郎署部事兼署都察院事張問達，因員外郎陸夢龍言，令十三司會鞫，差供馬三爺名三道，李外父名守才，差姊夫孔道同謀，事由鄭妃宮內侍龐保、劉成主使。朝議洵洵，連及妃弟國泰，給事中何士晉直攻國泰四十年，百戶王曰乾告變，說奸人孔學等爲巫蠱，將不利於太子，已連及鄭妃、劉成、妃窘急，向太子號訴，東宮伴讀王安替太子草旨，釋羣臣疑。神宗召輔臣方從哲、吳道南及問達等於慈寧宮，表示父子的親愛，命殺差、保、成三人，勿再株連。先殺了差，命司禮監會廷臣在文華門審保、成，因已沒有佐證，都狡賴不認，只供出原名，保叫鄭進，成叫劉登雲。太子又傳諭說差實係瘋癲，因私讎誣攀保、成，請從輕發落。問達等上疏請交外庭嚴鞫。神宗恐怕連及鄭妃不便，把保、成在內庭擊死了。流三道、守才、孔道，皆自強，萬倉了事。當時不助鄭妃的之案，大

受士晉及馬德澧、竇子侑、傅梅等，都先後獲罪去，問達亦奪俸。是謂槌擊之案。

光宗卽位纔四日，就患痢疾，中官崔文昇進瀉藥，病反增加。給事中楊漣劾文昇用藥無狀；刑部主事孫朝肅、徐儀世，御史鄭宗周也上書從哲，請保護聖體。從哲候安，因說須謹慎用藥。光宗病危了，在乾清宮召見大學士從哲、劉一燝、韓爌，英國公張惟賢，尙書周嘉謨、李汝華、黃克纘，侍郎孫如游，御史問達、顧慥，給事中范濟世、楊漣等，先說册封李選侍爲皇貴妃，立太子，及壽宮等事，後問「有鴻臚官進藥的在何處？」從哲等說鴻臚寺丞李可灼自稱有仙丹，但我們不敢信。帝宣可灼進宮，講病源和治法很合，於是命速進藥，便是所謂紅丸。光宗服藥後，覺得舒服些，連呼「忠臣忠臣」，諸臣遂退出。黃昏時節，可灼也退出，說又進了一丸，從哲等問服後情形，說和以前一樣。明日——九月初一日——天未明，帝崩。從哲擬遺旨賞可灼銀幣，御史王安舜爭之，改爲奪俸一年。御史郭如楚、馮三元、焦原溥，給事中魏應嘉，太常卿曹洸，光祿卿

高攀龍、主事呂維祺、先後上疏說可灼罪不容誅；給事中惠世揚劾從哲十罪三可殺；張潑、袁化中、王允成等接着冬，給事中程註再劾，十二月，從哲致仕。宗周等直斥文昇；給事中言「文昇之惡，不下張差」；御史吳甦謂「其罪浮可灼」；天啓二年，可灼論戍，文昇謫南京。是謂紅丸之案。

光宗崩，不見了皇太子，一燬詰問，王安說李選侍藏了，一燬說「誰敢匿新天子者」於是和從哲、熿、漣等同到乾清宮，閹人持梃不許進去，漣大罵奴才闖入，遂羣呼萬歲，請於初六日登極；嘉謨請御文華殿受「嵩呼」；一燬惟賢攜太子左右手出，——選侍叫李進忠三番兩次的請太子回，甚至牽太子的衣服不放行，——禮畢，奉駕入慈慶宮。選侍據乾清宮，迫太子封她爲皇后，甚至命廷臣箋奏，先進乾清，後進慈慶，欲專大權。明日，嘉謨及御史左光斗疏請移宮。從哲徘徊，一燬堅持不能再緩。初五日，漣詞色俱厲的主張非即日移宮不可。一燬嘉謨助漣，請即日降旨，竚立宮門等待，選侍不得已，遂移職鸞宮。

太子還乾清宮，次日卽帝位，就是熹宗。御史賈繼春信了移宮時盜寶的內豎進忠等的蜚語，上書內閣說：「不當於新君御極之初，首勸主上以違忤先帝，逼逐庶母。」^①光斗、漣和給事中周朝瑞與繼春往復辨駁不已，熹宗也屢降諭說選侍會殿聖母，及要挾封皇后，欲垂簾聽政，直至漣、繼春去官。^②移宮論纔止。是謂移宮之案。^③

挺擊之議起後，接着有紅丸、移宮二事，廷臣是非爭勝，禍患相尋，一直到明亡。^④蓋由東林譽望甚盛，清流多歸附。後逆璫殺人借三案，羣小求富貴也借三案，經此二借，三案全非本來面目了。^⑤東林與反東林對於這三案的主張之異點是：東林主是非，坐罪鄭妃，李可灼而不護李選侍；非東林力袒鄭妃，可灼而以迫選侍移宮爲無禮。挺擊雖不能斷定意出鄭妃，但成、保行險徼功，亦未可知。卽延齡的話屬實，但東宮侍衛蕭條，竟至外人闖入，也不能無疑。惟事聯宮禁，勢難結案，必欲深論，未免膠固耳。然士相等不問皂白，以瘋癲

定案，究無是處。紅丸事，文昇可灼固有罪，但世揚等嚴論從哲，就不免深文周內了。移宮事，或謂「光宗在位日淺，李選侍素無權勢……即暫居乾清，亦豈能垂簾稱制？」^①是則不然，光宗諭羣臣封選侍爲貴妃時，選侍竟喚進太子，要他出來說封皇后；居乾清時，章奏竟由她看後再給熹宗；熹宗年僅十六歲，安得不事先防備？所以論對於三案的主張，究以東林爲是。^②

① 參考明史二十一、二十二、明鑑二十一、二十二、本末六八、劉記三五、明季北略（後省稱北略）卷一、二、五、戴南山集左忠毅公傳及明史中有關諸人傳。② 明史明鑑俱云薊州

陸大受疏，亦有「北人好利輕生」語；而本末云蘇州當係形似而誤也。③ 馬三爺、王之

案傳本末作馬三舅，此依陸夢龍傳（二四一）公公內官也。④ 見王之案傳。⑤ 楊漣

傳（二四四）云：「八月丙午朔，光宗嗣位，越四日不豫。都人喧言鄭貴妃進美姬八人，又

使中官崔文昇投以利劑，帝一晝夜三四十起。而是時貴妃據乾清宮，與帝所寵李選侍相

結，貴妃爲選侍請皇后封，選侍亦請封貴妃爲皇太后。」⑥ 幸存錄云：「凡用藥三丸，

與明史異。⑦ 見崔文昇傳（三〇五）。⑧ 見楊漣傳。⑨ 漣於泰昌元年十二月乞歸，

繼春於天啓元年四月落職。①或云三案俱有故事，挺擊萬曆元年，有王大臣爲內侍服入乾清宮被獲，馮保欲藉以誣陷高拱。紅丸孝宗崩，中宮張瑜等以誤用藥下獄；世宗晚年服方士藥及崩，法官坐方士王金等弒父律。移宮光宗初登極時，鄭妃尙居乾清宮，尙書周嘉謨等共詰責鄭養性（國泰子），令貴妃移宮，貴妃即日移慈寧。見劄記三五。②見王之案傳。③見倪元璐請毀三朝要典疏（明史二六五）。④見劄記三五三案。⑤對三案評論，可看倪元璐傳（二六五）幸存錄。

八 天啓初年之起用東林

方從哲致仕，劉一燝當國，和韓爌相得甚懽，內官王安也很能合作；吏部尙書周嘉謨秉銓政，惟才是任；於是建言得罪的王德完、孟養浩等都起用，齊楚浙三黨及朋奸亂政的，逐漸去位。天啓元年十月，葉向高還朝爲首輔。①冬，張問達爲吏部尙書，掌內外大計，都合公論，又議昭雪萬曆中建言得罪的人，獲恤者七十五人。三年冬，趙南星任吏部尙書。②大計京官，著四凶論，罷黜先

朝結黨亂政的故給事中丁詩教、趙興邦、官應震、吳亮嗣；他的態度，仍和萬曆二十一年爲考功郎中時一樣。又奏止疆吏薦官，浙江巡按張素養薦部內人才及姚宗文、邵輔忠、劉廷元、南星劾其謬，素養坐奪俸；陝西高弘圖、山西徐揚先、宣大李思啓、河東劉大受，仍舊薦人，南星又奏劾疆吏，纔知畏法。當時奔競之風甚熾，言路尤甚，逢文選郎出門，在半路裏攔住替人求官，不得就報以惡聲，或設法驅逐。公正的選郎也沒辦法，尙書也只能歎氣。南星獨行己志，雖政府和中貴也不能有所干請，都怕他剛嚴，不敢侵犯。又竭力起用正人，「高攀龍、楊漣、左光斗、秉憲、李騰芳、陳于廷、佐銓、魏大中、袁化中、長科道、鄭三俊、李邦華、孫居相、饒伸、王之案、輩，悉置卿貳；而四司之屬，鄒維璉、夏嘉遇、張光前、程國祥、劉廷諫亦皆民譽。」^⑤

在這樣情形下，似乎可以好好兒做點事了，然而竟不能。主要原因是客、魏漸漸得勢，從中掣肘。客氏是熹宗乳母，甚得熹宗寵。^⑥她先和內侍魏朝通，

就是所謂「對食」，後和魏忠賢通，忠賢矯旨發朝至鳳陽縊死。忠賢本是肅寧無賴，因賭博輸了，遂自宮變姓名叫李進忠，在萬曆十七年進宮。初屬太監孫暹名下，後諂事王安名下太監魏朝，因而得安提拔。得寵後復姓，因避移宮事，改名忠賢。熹宗即位不滿一月，就封客氏爲奉聖夫人，廢她的子弟及忠賢兄爲錦衣千戶。安見忠賢侵權，奏帝要重懲他，恰好御史方震孺上疏請逐客氏，於是客氏出宮，忠賢發安鞫問。不意客氏又夤緣入宮，安也饒了忠賢。元年五月，客氏遂嗾給事中霍維華論安，將安矯詔殺死，盡斥安名下太監，引王體乾、李永貞等爲羽翼。忠賢目不識丁，靠着客氏得充司禮秉筆太監，三年冬，又提督東廠。熹宗喜歡做木匠、漆匠，厭聞奏事，於是客、魏的權日大了。

三四年間，客、魏受的賞賜無算，親族多廢官，服用無不逾制，甚至選武閣鍊火器爲內操。他們專擅不法的事，最重大的，一是虐害和他們不合的宮嬪太監。光宗選侍趙氏，矯旨賜死；裕妃張氏有娠，被拘禁餓死；馮貴人勸帝罷內

操，矯旨誹謗，賜死。成妃李氏革封；皇后張氏有娠，被客氏用計墮了胎；又在帝郊天的日子，打死胡貴人，謬稱暴病而死；此外太監王國臣、劉克敬、馬鑑等被殺的很多，只是宮中的事，無由詳知。二是貶斥論客、魏的人：客氏出而復入，御史周宗建、馬起鳴、侍郎陳邦瞻，給事中侯震揚，先後力諍，都受詰責；給事中倪思輝、朱欽相、王心一再說，統被外謫；二年，刑部尚書王紀，給事中惠世揚，都因劾沈灌與客、魏交通，遭削籍；修撰文震孟、庶吉士鄭鄮，太僕少卿滿朝薦，都因上疏語侵忠賢，謫歸；三年，御史劉之鳳、李應昇、黃尊素，都因請止內操受責；四年，工部郎中萬燝，竟因劾忠賢，受廷杖而死；御史林汝翥，也因忤忠賢受廷杖。

客、魏得勢，固然由於熹宗憎憤，然而畢竟一個是女子，一個是目不識丁的，所以能大肆淫虐，實由於無恥的士大夫之趨附。閣臣沈灌和忠賢相結，幸不久便去位。二年，忠賢用事，宗建劾他，他纔謀結合外廷諸臣，顧秉謙、魏廣微最先諂附，徐大化、霍維華、孫杰等附和。三年春，顧、魏與朱國禎、朱延禧都入參。

機務。

忠賢殺王安後，嘉謨出維華於外，忠賢嗾給事中孫杰劾嘉謨受一燬囑，替安報讎，嘉謨一燬求去，向高上疏刺忠賢，忠賢恨甚；王紀削籍，禮部尚書孫慎行，都御史鄒元標，先後被攻去，向高力爭不得，遂求與元標同罷，忠賢愈恨；忠賢曾遣姪傅應星介一中書見南星被拒，且當面受譏刺說「主上冲齡，我輩內外臣子，宜各努力爲善」；四年六月，漣劾忠賢二十四大罪，接着上疏劾忠賢的不下百餘疏，向高及禮部尚書翁正春請遣忠賢歸私第；於是忠賢和東林結了深怨。

天啓初，東林排斥羣小，不免過激；廣微爲南星友，允貞之子，入閣後，三訪南星，南星勿見，且歎「見泉無子」；羣小遂和客魏結合，傾陷東林了。秉謙作縉紳便覽，把向高、南星等百餘人稱爲邪黨，大化、維華等六十餘人，當做正人，給忠賢做升降的根據。顧、魏二人，如奴役似的侍奉忠賢，於是忠賢勢大盛。

了。

那時幸虧有向高調護其間，禍還不大，給事中章允儒請減上供袍服，傅櫬救王紀，陳良訓疏劾權奄，都虧向高論救，僅奪俸；御史帥衆指斥宮禁，王紀去後，御史吳姓、王祚昌推薦，部議以故官召還，也都因向高救得免。四年四月，傅櫬劾光斗、大中交通汪文言招權納賄，亦幸向高救，祇罪文言。七月，向高致仕，爌爲首輔，能廉直自持，但沒有向高那樣的智術，籠絡羣奄。十月，先後被逐去的有南星、攀龍、漣、光斗、大中等數十人，被南星逐去的徐兆魁、喬應甲、王紹徽等都上臺了。廣微又賴忠賢分首輔的權，十一月，爌云，朱國禎代爲首輔。十二月，逆黨李蕃劾去國禎，秉謙代爲首輔，於是公卿庶僚，都是忠賢的私人了。

●向高傳：「光宗立，特詔召還。未幾，熹宗立，復賜敕趣之，屢辭不得命。」稔還朝。●南星傳：「光宗立，起太常少卿，俄改右通政，進太常卿，至則擢工部右侍郎，居數月，拜左都御史，慨然以整齊天下爲任。」本末東林黨議，二年正月爲太常卿，十一月爲左都御史。明鑑二

十二年冬十月爲吏部尙書。⑤見南星傳。向高傳：「熹宗初，羣賢滿朝，天下欣欣望治。」劉一燝傳（二四〇）：「抑近倖，搜遺逸，舊德宿齒，布滿九列，中外欣欣望治焉。」周嘉謨傳（二四一）：「大起廢籍，書碩滿朝。」⑥北略二：「魏忠賢濁亂朝政，熹宗立，年十六，未婚。乳母客氏，侯巴兒之妻，年三十，妖豔，熹宗惑之。」侯巴兒，本末魏忠賢亂政（七一）作侯二。⑦本末（七一）作元年八月，此依王安傳（三〇五）及明鑑。⑧見南星傳。⑨並見魏廣徵（三〇六）趙南星傳。見泉，允貞之別號，清操絕俗，與李三才鄒元標善。（明史二三二）⑩天啓初，起用東林，看一燝韓爌（二四〇）竄諫向高問途（二四一）南星傳；客魏用事，看熹宗本紀（二二）魏忠賢王安傳；廷臣趙附，看沖權（二一八）乘謙（三〇六）傳；東林結怨客魏，看嘉謨向高南星楊漣（二四四）傳；東林結怨羣小，看忠賢亂南星乘謙傳；向高調護，看向高傳。此外參考明鑑（二二二）本末（六六、七一）北略（一二）及幸存錄。

九 客魏專政

從天啓四年十二月起，直到熹宗之崩，政權完全落在客魏手裏。這幾年

客魏的濁亂朝政，重要的是這三項：

第一是傾陷東林。五年正月，因貪污被都御史高攀龍劾去的崔呈秀，起用爲御史，認忠賢爲父，說「東林將害翁」，以激怒忠賢；造東林同志錄，列葉向高等三百十九人；天鑒錄，列黃克讚等百零三人，說是「真心爲國，不附東林，橫被排斥，久抑林野，及冷局外轉者」。王紹徽造東林點將錄，拿水滸人名比擬李三才爲晁蓋，向高爲宋江，共百零九人。黜陟就以諸錄爲根據，太監李永貞等，都各置小冊備查。十二月，又矯旨頒「東林黨人榜」，示天下，列三才等三百零九人，「生者削籍，死者追奪，已經削奪者禁錮」。六年，從霍維華言，命顧秉謙等修三朝要典，借三案極意詆毀東林。東林既無所謂黨，這些名單是怎樣開的呢？曰：凡忤忠賢的都是。換言之，凡是君子，都是東林。所以和東林不合的沈思孝、丁此呂、張問達、熊廷弼等，都變成東林了。六年，御史張納、徐復陽請毀天下書院，說「以絕黨根」。

被害得最慘的，是楊左和廷弼之獄。五年，大理丞徐大化劾楊漣、左光斗黨同伐異，招權納賄，命逮汪文言下獄嚴鞫。鎮撫許顯純勘問，辭連趙南星等二十餘人。嚴刑拷打，逼文言誣供楊左及魏大中、周朝瑞、袁化中、顧大章受楊鎬、廷弼賄。文言大喊道：「世豈有貪賊楊大洪哉！」至死不承。顯純遂僞撰供狀，逮楊等六人下詔獄，酷刑拷訊，血肉狼籍。五日一比追賊，楊等五人死獄中，大章移刑部獄再審後自殺。死後仍須追賊，諸人都破家。

廷弼有蓋世才，祇因性褻遭忌。萬曆三十六年，巡按遼東，風紀大振。三十九年，督學南畿，也嚴明有聲，中蜚語去官。四十七年，楊鎬喪師，復起經略遼東，經營年餘，守備大固。熹宗立，被給事中姚宗文等以私憾攻去。天啓元年，瀋陽遼陽相繼破，袁應泰死難，遂擢王化貞爲巡撫，命廷弼駐山海關經略軍務。廷弼化貞意見不合，事事齟齬，朝中自兵部尙書張鶴鳴以下都助化貞而抑廷弼。化貞不善治兵而好說大話，有兵十四萬，駐廣寧，廷弼關上沒有一個兵不

過擁經略的虛號罷了。二年正月，清兵取西平堡，化貞棄廣寧而逃，與廷弼退入關中。廷弼竟和化貞同被逮，同論死。廷弼因不肯賄忠賢，竟於五年八月棄市。且傳首九邊，追賊不已，弄得姻族都被家，而化貞卻到崇禎五年纔伏誅。

第二是引用羣小。特召亓詩教、劉述祖、阮大鍼等，凡忠賢私人，都不次擢。忠賢義兄呈秀的權也很大，朝士都拜在他門下，藉以通忠賢。最荒謬的是他的兒子鐸，不通文墨，也得獲鄉薦，妾弟唱戲的蕭維中居然做密雲參將。由是自內閣六部至四方總督巡撫，佈滿了客魏的死黨。

第三是冒功濫膺。忠賢最悖亂的行爲是冒邊功，遼陽男子武長春，因在妓院裏亂說話，被東廠所捕，顯純拷訊，誣說長春是間諜，若不獲住，就要大亂。幸忠賢、忠智立此奇功。至於濫膺，光是六年從春到秋，膺錦衣指揮使的就有十七人，族孫希孔等五人，姻戚董芳名等四人，都官至左右都督及都督同知。僉事客氏子弟也都做了大官。最荒唐的，是封尚在襁褓中的姪良棟爲東安

侯，加太子太保，姪孫鵬翼爲安平伯，加少師。

當時客魏二人，真是聲勢顯赫，廷臣多拜忠賢爲父，客氏爲母。文臣呈秀、田吉、吳淳夫、李夔龍、倪文煥主謀議，號五虎；武臣顯純、楊寰、田爾耕、孫雲鶴、崔應元主殺戮，號五彪；又周應秋、曹欽程等號十狗；此外還有十孩兒、四十孫之號。奏疏都稱廠臣不名，大學士黃立極、施鳳來、張瑞圖票旨，亦必說「朕與廠臣」。對忠賢稍露不滿，就會惹禍，中書吳懷賢對漣疏擊節稱歎，就被殺抄家。浙江僉都御史潘汝楨請立忠賢生祠，御史劉之待會藁遲一日，就削籍。薊州道胡士容不具建祠文，遵化道耿如杞入祠不拜，都下獄論死。民間偶語，或觸忠賢，就被擒戮，甚至有剝皮割舌的。自六年汝楨請建忠賢生祠後，各方效尤，遍天下都攘奪民田，斬伐墓木，造忠賢祠。七年，監生陸萬齡甚至請以忠賢配孔子，忠賢父配啓聖公。五年，忠賢修肅寧城，呈秀上疏稱美；六年二月，又上疏頌忠賢督工功，請賜敕獎諭；秉謙等撰敕八百餘字，對忠賢極口褒揚；從此

中外章疏，無不頌忠賢功德，佞詞連篇，不顧羞恥。至於服用逾制，更不必說了。出門時，士大夫都沿路拜伏，呼九千歲，忠賢正眼也不瞧一下。不意美景不長，熹宗竟以二十三歲的年齡於七年八月去世了。

●本末東林黨議繫四年七月，崔呈秀傳（三〇六）云四年九月。●此依魏忠賢傳。北略云阮大鍼作酌中志，云鄒衣白作。●見李永傳（三〇五）。●思孝與孫丕揚史記

事不合。顧憲成高攀龍助丕揚，此呂與思孝一致（沈思孝傳）。二年二月，王之案上復讞疏曰：「堂官張問達，調停瘋癲者也。語轉而意圓，先允瘋癲，後寬奸宄」（王之案傳）。熊廷

弼傳（二五九）為御史時，與（劉）國縉（姚）宗文並以排東林攻道學為事。時葉向高復常國，（王）化貞座主也，頗右之。左都御史鄒元標等奏上獄詞，廷弼化貞並論死。

左光斗傳：「天啓初，廷議起用熊廷弼……光斗獨抗疏爭之，言廷弼才優而量不宏，昔以守遠則有餘，今以復遼則不足。」戴南山集左忠毅公傳：「廷弼為狀告於朝曰：楊左兩人，

前日皆欲殺我者也，何以余為通賄？」沈丁熊名見東林黨人榜，張名見東林朋黨錄，點將錄，同志錄（酌中志餘）。●見曹欽程（三〇六）鄒元標及忠賢傳。●北略（卷一）

云十七人，此依魏大中傳（二四四）及明鑑。●大洪，漣別號，見漣傳（二四四）。●廷

弼傳：「廷弼令汪文賄內廷四萬金祈緩，既而背之，魏忠賢大恨，誓速斬廷弼。」^①此
 依呈秀傳（三〇六），忠賢傳作李龍。^②除熹宗本紀及有關各傳外，看本末（六六、七
 一），北略（一一、二），幸存錄，劄記（三五、三六），明鑑（二二），及啓禎記聞錄卷一。

一〇 黨禍之餘波

熹宗崩，皇弟信王嗣位，是爲毅宗。●熹宗臨終時，還諭信王委用忠賢，真可謂至死不悟了。忠賢曾召呈秀密談多時，也不知說的什麼，或說是忠賢想篡位，呈秀以爲時機未至。信王入宮時，怕有危險，袖中自帶食物。卽位後，命客氏出外宅。會看風色的奄黨楊所修、楊維垣先攻呈秀，呈秀果然罷歸。於是主事陸澄源、錢元懋等遂交章論忠賢。嘉興貢生錢嘉徵劾忠賢十大罪，忠賢纔怕起來，重賄舊日賭友信王府太監徐應元求助。毅宗斥應元。十一月，安置忠賢於鳳陽；後又命逮治忠賢到了阜城，就畏罪自縊了。又有言官劾呈秀等五虎，於是呈秀也自縊。客氏被掠死在洗衣局；客氏子侯國興，弟光先，●忠

賢姪良卿等並棄市。崇禎元年正月，命戮忠賢、客氏、呈秀屍，誅許顯純、田爾耕，可謂大快人心。

然除惡未盡，如維垣；甚至奄黨還有起用的，如起阮大鍼爲光祿卿。維垣並詆東林，崔、魏爲邪黨，大鍼上疏說：「天啓四年以後亂政者忠賢，而翼以呈秀；四年以前亂政者王安，而翼以東林。」◎編修倪元璐和維垣數相辨難，維垣造爲孫黨、趙黨、熊黨、鄒黨之說。元璐疏曰：「夫以東林爲邪黨，將以何者名崔、魏、崔、魏既邪黨矣，擊忠賢、呈秀者，又邪黨乎哉！當時奄黨還盛，沒有敢頌東林的，元璐疏出後，善人纔稍稍登進。元璐旋進侍講，四月，請毀三朝要典，說對於三案的議論雖各有是非，但「三議闕於清流，而三朝要典一書成於逆豎，其議可兼行，其書必當速毀。」版遂銷燬。

二年正月，命大學士韓爌、李標、錢龍錫，尙書王永光、喬允升，御史曹于汴等定逆案。爌、龍錫不願廣搜樹怨，僅上四五十人，毅宗大不然，再令搜求。且說：

「忠賢一人在內，苟非外廷逢迎，何遽至此？」遂列崔呈秀以下二百六十二人，分六等，①叫欽定逆案。奄黨的人，當然懷恨，商人子中書原抱奇攻燬于汴，及尚書孫居相、侍郎程啓南、府丞魏光緒，叫西黨，因他們都是山西人。澄源又劾于汴朋奸六罪，帝雖謫澄源，可是于汴也終於辭官而去。②

毅宗恨黨太甚，結果廷臣議論不能相同，同便是黨，於是溫體仁得售其奸了。元年冬會推體仁，因推不到，訐推到錢謙益，受賄結黨，周延儒助體仁，於是謙益去官，給事中瞿式耜等，都坐謙益黨降謫。後御史毛九華劾體仁，抑價買商人木，賄呈秀得免；作詩頌忠賢；次年，任贊化劾體仁，娶娼受金，奪人產等不法事。體仁說他們都是謙益死黨，無人助我，可知我孤立無黨。帝竟謫贊化等，還說：「言者不憂國而植黨，自名東林，於朝事何補？」③允升于汴等十餘人連章論體仁，體仁說他們「黨護」，反得信任，小人孤立而能得志，真是千古怪事！二年冬，延儒入閣，明年六月，體仁入閣，九月，延儒爲首輔，體仁是靠

延儒而得輔政的，這時卻排擠延儒了。

二年六月，督師薊遼袁崇煥殺鎮皮島都督毛文龍；冬，清兵逼京師，因清室離間和朝士誣劾，逮崇煥下獄；三年八月棄市。龍錫因主定逆案，爲奄黨高捷、史蔭等所恨，這時羣小便想借主和議，戮大帥。兩事再定一逆案，殺龍錫等。龍錫於二年冬罷官，三年冬下獄，幸尙書梁廷棟怕帝英明不敢任而止。四年正月，右中允黃道周論救遭貶；五月尙書胡應台等再救，釋獄戍定海衛；到福王立，纔復官歸里。

體仁當國後，祇想翻逆案攻東林，叫張捷薦逆案呂純如，唐世濟薦逆案霍維華，張唐因而獲罪，纔不敢說用逆黨。想用逆案王之臣，因延儒說「用之臣亦可釋，崔呈秀矣」，沒有成功，遂嗾給事中陳贊化等劾延儒。六年六月，延儒告歸，體仁代爲首輔，逐去文震孟、何吾驥等，又誣庶吉士鄭鄮逼父振先杖母，鄮竟磔死。邊警日急，流寇日甚，民生日困，體仁一無辦法，祇知攻擊善

類；誠意伯劉孔昭劾倪元璐，給事中陳啓新劾黃景昉，都是他主使。劾體仁的不可勝數，侍郎劉宗周劾體仁十二罪六奸，布衣楊光先甚至與棍待命，帝都不信。後從太監曹化淳訊出體仁與張漢儒密某傾陷謙益，式相姦狀，纔放歸。時十年六月。

體仁去後，張至發、薛國觀相繼爲首輔，正人鄭三俊及宗周、道周都得罪去。至發原是齊黨，與東林不合。國觀在天啓時，專排東林，崇禎初，又專論奄黨。御史袁燿然劾他反覆，遂攻東林，說：「今朝局惟論東林異同，向背借崔、魏爲題，報仇傾陷。」他是因爲素仇東林，而得體仁引薦的。十三年，受賄事發，落職，次年賜死。

十四年九月，延儒再起爲首輔。延儒本和東林有來往，陷謙益後，遂仇東林；後主會試，所取士張溥、馬世奇等，又都是東林。被體仁排擠回里，頗覺慚愧。溥和他說：「公若再相，易前轍，可重得賢聲。」[⊕] [⊙] 延儒以爲然，於是溥友吳

昌時替他交給近侍馮銓，遂得再起。除體仁弊政，蠲民間積逋，起用三俊、宗周、道周、元璠等，贈已故震孟等官，果然都稱他賢。然而他和奄黨仍有關係，大鉞要求起用，他說：「吾此行謬爲東林所推，子名在逆案，可乎？」大鉞說：「瑤草何如？」^①^② 瑤草是馬士英的別號。十五年六月，遂起士英、總督、盧鳳等處軍務，造成了福王時的黨禍。他本庸駑無料，而又貪鄙，奏罷廠衛緝事，結怨了廠衛中人；文選郎昌時，也是墨而傲，所薦掌錦衣、駱養性，反和中官相結，探他的陰私；十六年四月，清兵逼近畿，他去督師，竟是飲酒娛樂，清兵自動退了，又冒功請賞，旋被劾去官，十二月，賜死。後陳演、魏藻德相繼爲首輔，毫無能力，十七年三月，流賊李自成陷京師，毅宗遂殉國。^③然而黨禍卻還是沒有了，以後的事，且到講復社時再說。

自張居正當國改變了言路的習氣以後，恰好發生了國本問題，於是有顧憲成落職到東林書院講學的事，從此發生了黨禍；因了種種新起的變故，

黨禍直與明室共存亡，真非萬曆中諸賢所能逆料的了。

① 莊烈帝本紀：「清兵入京師，諡曰莊烈愍皇帝」(二四)。南略：「帝諡號：「六月初六日，諡大行皇帝曰思宗烈皇帝。二十一日，復改諡宗。永曆諡爲威宗。大清朝諡爲懷宗。」(卷六)。

② 本末(七一)云：客光先爲客氏之姪，永成。此依忠賢傳。③ 大鍼至奸猾，附忠賢，每進謁，輒厚賄閹人，還其刺。忠賢死，函兩疏示維垣，一專劾崔、魏，一以七年合算爲言。囑維垣，若時局大變，上劾崔、魏疏，脫未定，則上合算疏。維垣爲投合算疏以自助。旋被御史毛羽健劾去，終殺宗世廢斥。(見三〇八阮大鍼傳)。

④ 見幸存錄下本末(七一)同。

⑤ 本末魏忠賢亂政作七等二百五十八人，此依莊烈帝本紀及韓爌傳。⑥ 見曹于汴傳(二五四)。

⑦ 見韓爌傳。⑧ 莊烈帝本紀及崇煥傳(二五九)上文俱云六月五日，而崇煥傳下文云五月。

⑨ 崇煥曾主與清和議，然龍錫移書止之，崇煥雖曾與龍錫語及殺文龍事，然龍錫無所表示，後致書崇煥，有「處置慎重」語。(見龍錫(二五一)崇煥傳)。

⑩ 莊烈帝本紀云九月，本傳云十二月，意者一爲下詔之日，一爲逮至之日。

⑪ 見周延儒傳(三〇八)。

⑫ 見阮大鍼傳及皖髻紀事。

⑬ 除明史有關諸人傳外，看北略本末，幸存錄，烈皇小識諸書。

下 復社

一 引言——論復社與東林之關係

復社的領袖是張溥，東林的領袖是顧憲成；復社是有組織的團體，東林書院卻祇是講學的地方；復社本是一個文社，東林卻自始便是議論朝政的；復社社友多是未通籍的名流，東林君子則都因是言事得罪而罷官的；復社和東林，似不能混爲一談。

然而復社和東林，卻有不能分離的關係：他們所宗仰的，如文震孟、鄭三俊、劉宗周、黃道周等，多是東林中人。●他們的祖先，如顧杲之祖憲成，侯方域之父侯恂，叔侯恪，黃宗羲之父尊素，陳貞慧之父于廷等，也多是東林中人。●復社的人，有時也被稱爲東林，明通鑑說：「一日，閣中言故庶吉士張溥（馬）

士英曰：『吾故人也，死，酌而哭之。』姜曰：『廣笑曰：『公哭東林，亦東林耶？』』士英曰：『我非畔東林，東林拒我耳。』^①又如福王時安遠侯柳祚昌疏攻復社徐汧，說汧「自恃東林巨魁，與復社楊廷樞、顧杲諸奸，狼狽相倚。」復社更是助東林，如天啓五年魏大中被逮，汧助他金錢；周順昌被逮，緹騎橫索錢，汧和廷樞也代爲籌款。^②又如溥助周延儒再起爲相，就是因爲薛國觀等黜東林，要延儒起用東林。復社攻擊阮大鍼，也是借的逆案。復社的人，且往往自以爲是繼承東林的。^③復社的敵人溫體仁、大鍼，也就是東林的敵人；大鍼且作正續蝗蝻錄、蠅蚋錄，以東林爲蝗，復社爲蝻，附和的爲蠅蚋。^④復社又有「小東林」之稱。所以復社和東林，實是二而一，一而二的。

① 詳見陸世儀復社紀略卷二。

② 俱名列東林黨人榜，朋黨錄等。

③ 見附篇卷一下。

④ 見徐汧楊廷樞傳（二六七）。

⑤ 見張溥張采傳（二八八）。

⑥ 見小腆紀年。

二 陳際泰等之刻時文及粗文社

八股文，是明、清兩代應試之文的體式，稱爲制藝，也稱時文。考試的得失，不在文章的優劣，而在中有司的意。所以士子必須熟讀中式的人的文章，以揣摩風氣。因此，就有書生出來選這類文章，書坊出來刻這類的書。

萬曆末年，江西人艾南英，深惡場屋文章腐爛，和同鄉章世純、羅萬藻、陳際泰，以興起斯文爲任，於是刻出他們自己的文章，居然風靡一時，稱爲「一章羅陳艾」。這時他們四人還是諸生呢。世純，天啓元年舉人；南英，天啓四年舉人，因爲對策有譏刺忠賢的話，停三科，毅宗卽位，纔許會試，可是終於不利；萬藻，天啓七年舉人，他們雖都不過是舉人，可是文名卻很盛。南英且負氣陵物，人多怕他。嘉靖、萬曆間，王世貞、李攀龍爲文壇領袖，天下談詩文的都宗仰他們；鍾惺、譚元春出來，風氣爲之一變；後錢謙益負重名於詞林，痛相糾駁；南英

附和謙益，排詆王李，不遺餘力。至於大士，雖久次諸生，可是以時文名天下，撰文極速，一天可作二三十首，先後所作至萬首，經生舉業之富，沒有人能趕得上他的。

當時士子，結文社的風氣極盛。選文刊集，互相標榜。自萬曆末到崇禎初，如豫章大社、豫章九子社、南州大社、新城大社、禹門社、偶社、平遠堂社、瀛社、國門廣因社等，無不以陳際泰等四人爲領袖。當時他們的勢力很大，真可以轉換一時的風氣。直到張溥出來，主張和他們異趣，聲勢比他們浩大，他們的勢力，便小下去了。

○際泰，崇禎三年舉於鄉，又四年成進士，已六十八歲了。○見南英等四人傳（二八八）及吳偉業復社紀事。○詳見陳際泰太乙山房集，艾南英天儲子集中各文社的序。

三 復社之成立及其擴大

要明白復社的來源，必須先明白復社領袖的歷史。復社領袖是張溥和

張采，他倆齊名，都是太倉人，號「婁東二張」。溥字天如，號西銘，因為是婢出，爲宗黨所輕，他的伯父輔之家人對他，尤其無禮。他於是無分晝夜，刻苦讀書，右手握管的地方至於成繭，冬季手皸裂，每天沃湯數次。他讀書必手抄，抄完了讀一遍就燒去，這樣六、七次纔止，所以名他的讀書之齋曰「七錄」。采字受先，號南郭，性情和溥不同——溥性寬和，泛交博愛，采特嚴毅，喜歡甄別可否，人有過就面叱——可是和溥相交甚善。當時里中老生，都非笑他們；他們的同志，是蘇州楊廷樞、徐汧、松江夏允彝、陳子龍等。

他們還有一位重要的同志是周鍾。鍾字介生，金沙人，喜歡評論制藝，有房選名山業選等。他所推重的是陳際泰和宋玫。父子兄弟治一家言，文章雖不及際泰，可是在科第上卻很得意。當時太倉文體卑靡，溥采有志振起，溥矯枉過正，取法樊宗師、劉知幾，應試不利。聽得鍾倡教金沙，遂往晉謁，三人一見，相得甚歡，辯難了五晝夜，訂盟而別。溥歸後盡棄所學，崇尚經史，試遂冠軍。

溥以少長兄事鍾，顯貴後，仍然修舊節惟謹，遇事必以鍾居首；鍾也決不因貧賤的緣故，有所抑損，所以當世說起友道來，必稱許周、張。

南英和復社也有關係，可是因爲南英性情褊狹，不能虛公求是，而且見解也不同，所以終於不能合作。溥主張「文必六經，詩必六朝」，南英卻主張「其書一主曾、歐、程、朱，其法一宗成、弘」於明代文人，子龍主王、李，南英卻主歸有光、唐順之；崇禎四年，吳偉業舉禮部第一，溥選庶吉士，天下爭傳他們的文章，南英卻獨著書醜詆；和子龍且發生過衝突，復社紀事云：「嘗燕集弇州山園，臥子年十九，詩歌古文傾一世。艾旁睨之，謂此年少何所知，酒酣論文，仗氣罵座。臥子不能忍，直前毆之，乃嘿而逃去。」

復社起於崇禎初年，最初組織的，是吳翯等四人，溥並不在內。溥所領導的是應社，復社成立後，溥就舉應社和牠相合。後又和別的許多社會起來，於是復社的範圍便擴大了。復社紀略云：

是時，江北匡社，中州端社，松江幾社，萊陽邑社，浙東超社，浙西莊社，黃州質社，與江南應社，各分壇坫，天如乃合諸社爲一。（卷一）

靜志居詩話云：

崇禎之初，嘉魚熊開元宰吳江，進諸生而講藝，于時孟樸^①里居，結吳翱扶九，吳允夏去盈，沈應瑞聖符等，肇舉復社，於是雲間有幾社，浙西有聞社，江北有南社，江西有則社，又有歷亭席社，席社，昆陽社，雲簪社，而吳門別有羽朋社，匡社，武林有讀書社，山左有朋友社，僉會於吳，統合於復社。（卷二十一）

這許多社裏，以應社爲最重要，有的社是先加入應社而後纔合於復社的，應社實在是復社的前身，所以須略述應社成立的經過。

應社的前身是拂水山房社，大概成立在萬曆三十幾年，^②主持者是范文若、許士柔、孫朝肅、馮明玠、王煥如五人，而以文若爲領袖。^③到天啓四年，成

立了應社，共祇二張、楊廷樞、朱槐、楊彝、顧夢麟、王啓榮、周銓、周鍾、吳昌時、錢旂等十一人。⊕ 做的工作是分別擔任選五經、彝、夢麟選詩、廷樞、昌時、旂選書、銓、鍾選春秋、采、啓榮選禮、溥、槐選易。⊕ 起初取友還狹，而昌時、錢旂竭力主張擴大，於是有廣應社。⊕ 吳應箕、徐鳴時等的匡社。⊕ 沈壽民、沈士柱等的南社。⊕ 都先後加入。應社的聲名日大，在婁東的有溥、采等稱應社十子，在吳門的有廷樞等，稱應社十三子。⊕ 又有北應社和南應社之分，江南以二張及廷樞爲領袖，江北以萬應隆、劉城、壽民、士柱爲領袖。⊕ 崇禎元年，溥以選貢生入京師，廷對高等，采方成進士，他倆名滿京都，當時入太學的貢士，被魏、崔斥逐，那時新起用的士大夫，都願和他倆結交，文酒過從，幾無虛日。⊕ 溥說：「我國家以經義取天下士，垂三百載，學者宜思有以表章微言，潤色鴻業。今公卿不通六藝，後進小生，剽耳傭目，倖弋獲於有司，無怪乎椽人持柄，而折枝舐痔，半出於誦法孔子之徒。無他，詩、書之道虧，而廉恥之途塞也。新天子

卽位，臨雍講學，丕變斯民，生當其時者，圖仰贊萬一，庶幾尊遺經，砥俗學，俾盛明著作，比隆三代，其在吾黨乎！^①^②於是和允彝、周鍾、王崇簡等，倡燕臺十子之盟，旋增加到二十餘人，^③^④這可以說是京師的應社。

應社和復社的合併，是溥的功勞，^⑤^⑥其餘許多社的和復社合併，以吳翱、孟樸二人之力居多，孟樸出行，是翱助他錢的。^⑦^⑧溥且說：「三年之間，若無孟樸，則其道幾廢；蓋先後大會者三，復社之名動朝野，孟樸勞居多，然而斂怨深矣。」^⑨^⑩

復社成立後，有四次的大會。第一次在崇禎二年，吳江令熊開元，以文章經術爲治，知人下士，慕張溥名，迎致邑館，於是有尹山大會；遠地如楚之蘄、黃、豫之梁、宋，上江之宣城、寧國，浙東之山陰、四明，都有人到，後來連秦、晉、閩、廣，也有文章寄來了。^⑪^⑫第二次是三年的金陵大會，應鄉試的人都到。第三次是六年的虎丘大會，先期四處發傳單，到那一天，從山左、江右、晉、楚、閩、浙各地

來的有數千人，大雄寶殿裏容不下，生公臺千人石上，都坐滿了人；看熱鬧的也很多，都歎為三百年來所未有。①②十四年溥卒，會葬的有一萬人。十五年春天，由鄭元勳、李雯召集，在虎丘開大會，溥、采、弟子和幾社同志到的也不少，從此便沒有這樣的大會了。③④

復社人數，吳應箕復社姓氏錄和他的孫子銘道的續錄所著錄的，有二千餘人，真可謂盛極一時了。

①見二張傳，復社紀略卷一，復社紀事。②見復社紀略卷一，復社紀事及述復社（北京

大學研究所國學門週刊第七、第八期。）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

事。⑤杜登春社事始末：「陳臥子在七錄齋中，與艾千子辨朱、王異同，以手批千子頰」

所記與此不同。臥子，子龍字；千子，南英字。⑥見楊鳳苞秋室集卷下。⑦孫淳字孟樸。

⑧計東上吳偉業書：「應社之本於拂水山房……二十餘年矣。」而應社始於天啓四年。

⑨見李延是南吳舊話錄。而朱倏明季南應社考謂「拂水山房倡於瞿純仁，繼之許士柔

孫朝蕭。」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㉘㉙㉚㉛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

見靜志居詩話卷二十一。七錄齋集有廣應社序。④見洪亮吉嘉慶涇縣志文苑范應隆傳。⑤見上吳偉業書及王應奎柳南隨筆。⑥見上吳偉業書及七錄齋集劉宗伯稿序。⑦見二張傳及復社紀略。⑧⑨⑩見社事始末。⑪見柳南隨筆。⑫⑬見張鑑冬青館集復社姓氏錄後。⑭⑮見復社紀略卷二及溥傳。時溥已成進士，改庶吉士，以葬親乞假歸，即不再出。

四 復社之宗旨盟詞及組織

當時許多文社的宗旨，多半是研究時文，以圖獵取功名。但張溥後來志趣改變了，篤志經史，不再用制藝和南英爭短長，所以復社的宗旨，和以前的許多文社不同。復社紀略（卷一）說：

自世教衰，士子不通經術，但剽耳繪目，幾倖弋獲於有司。登明堂不能致君；長郡邑不知澤民。人材日下，吏治日偷，皆由於此。溥不度德，不量力，期與四方多士，共興復古學，將使異日者，務爲有用。因名曰復社。

「興復古學，務爲有用，」這是復社的宗旨。

復社還有盟詞：

毋蹈匪彝；毋讀非聖書；毋遠老成人；毋矜己長；毋形彼短；毋巧言亂政；毋干進辱身。嗣今以往，犯者小用諫，大則擯，既布天下，皆遵而守之。①

各郡邑中推一人爲長，司糾彈要約，往來傳置的事。②選文章的事也。一處一處的分開：

介生、維斗、子常、麟士、勒卣、主吳、彥林、來之主、越眉生、崑銅、伯宗、次尾、道吉、主江以上、大士、文止、士業、大力、主豫、章曦、侯主楚、昌基、道掌、仲謀、主閩、澄風、主齊、魯之間。（七錄齋集國表四選序）

而由溥總其成，溥好像是個總編輯。投文章的，必須寫明生平，先鄉黨，次州縣。這是復社的組織。

①見復社紀事。

②俱見復社紀略卷一。盟詞亦見靜志居詩話卷二十一，字句微異。

五 復社之工作

復社的工作，就牠的性質來分類，可以說有三種。

第一是選文。崇禎元年，溥自京師歸後——采已官臨川令——仍刻苦讀書，老到夜分後就寢，日頭高了起身，●盡發篋中書籍，凡有傳寫錯誤，箋解紕繆的，統通校正。對於制藝，另外芟訂刊行，題曰表經，曰國表。●國表是選的四方文士的文章，二選、三選的繼續下去，直到四選。●不過溥是篤志經史的人，所以另外還著有歷代史論，編有漢魏六朝百三名家集等書。

第二是薦士。溥獎掖後進，不遺餘力，而他的批評，也很爲當世所重，考官常依他的話去定取舍，士子靠他稱譽而成名的，不下數十百人。●推薦的方，「有公薦，有轉薦，有獨薦。公薦者，某案領批，某科副榜，某院某道觀風首名，某郡某邑季考前列；次則門弟子某公弟，甚至某公孫，某公壻，某公甥；更次則

門牆某等，天如門下某等，受先門下某等。轉薦者，江西學臣王應華視薦牘發時，案撫州三學諸生鼓譟，生員黜革，應華奪官，後學臣相戒不受竿牘。三吳社長，更開別徑，關通京師權要，專札投遞。如左都商周祚行文南直學憲，牒文直書「仰甘學潤當堂開拆」，名爲公文，實私牘也。獨薦者，公薦雖已列名，恐其泛常，或有得失，乃投專劄。」^⑤這樣一來，附麗的自然日多，士子都爭着入社，爲父母的也無不願他們的弟子入社；而妒嫉的，也跟着多起來了。

第三是政治運動。復社的宗旨，是要能「致君」「澤民」，要「與復古學，務爲有用」。對於當世事，自然是要過問的。他們所做的政治運動，重要的是下面三事。一、逐顧秉謙。周順昌、李應昇等下詔獄，秉謙請付法司，不要令周等死非其罪，忤忠賢意，於天啓七年致仕家居。^⑥忠賢敗後，秉謙在婁中作教官，二張率士子驅逐他，檄文膾炙人口，郡中有五十餘人，且捐錢立碑，俾留紀念。^⑦這是復社作羣衆運動的第一次。

二、逐周之夔。太倉歲歉，采著軍儲說，溥又作跋，謀救荒之策。知太倉州事，劉士斗，清廉而有惠政，是士民所愛戴的人。吳郡司理周之夔，借軍儲之議，攻去士斗；因此兩張命門人製檄文驅逐他。之夔署府篆，考童生祇憑請託，崇禎七年四月，又被諸生逐去。後之夔署吳江令，復社生徒聚在沈初馨家裏，又譁譟着逐去之夔。^①

三、逐阮大鍼。復社的逐大鍼有二次，一次在崇禎十一年。大鍼是懷寧人，自崇禎元年廢斥後，住在家鄉，鬱鬱不得意。後來流寇蔓延到安徽，他遂避到南京。他到南京後，「歌兒舞女，充溢後庭；廣廈高軒，照耀街衢；日與南北在案諸逆，交通不絕。」^②「招納遊俠，談兵說劍」^③。賢士大夫，也或有和他來往的；聲勢頗盛。當時東林的後輩，復社的名士，大都聚集在南京；這批人都是少年英俊，風流倜儻，疾惡如仇，不畏強禦的；大鍼的這種行徑，那裏放得進眼裏！不意流寇擾亂江北，將到瓜步浦口了，諸名士疑惑大鍼將做賊的內應，於是推

吳應箕起草，作留都防亂公揭，宣布大鉞的罪狀，要驅逐他出境。公議推東林領袖顧憲成之孫杲居首，天啓被難諸家，推黃尊素之子宗羲列次銜，以後列復社名士數十百人，主持其事的，是金壇周鑣。大鉞遂避到南門外的牛首，不敢進城；杜門謝客，祇是和馬士英往來。起初還命他的心腹收買檄文，可是結果卻愈收愈多，也祇得罷了。①

等二次在崇禎十七年。南京方面的人，聽到北京之變，都相率「哭臨」，大鉞也想隨班行禮，復社名士，就草檄攻擊。大鉞恨了，就招募青年數十人作護衛，似乎有侮辱諸生的意思。徐武靜與張退谷各率領東陽、義烏的力士，戴宿高等也拿着白棒，看見大鉞所僱的青年就打，於是大鉞祇好躲開了。②

至於議論朝政，當然是很多的——如方以智、陳貞慧、侯方域、冒襄四人，稱四公子，以東都清議自持，那有不議論朝政的呢？——不過實際的羣衆運動，要以所敍的幾件爲最重要罷了。

- ① 張采知畏堂集卷二四銘近集序。② 復社紀事。③ 參看上節述復社之組織。
 ④ 見復社紀略。⑤ 見秉謙傳。⑥ 見留都防亂公揭。⑦ 見大誠傳。⑧ 看大誠傳。
 陳貞慧書事七則，鮎鱗亭集，黎洲先生神道碑，社事始末，靜志居詩話，及戴南山集，補遺宏
 光朝僞東宮僞后及黨禍紀略。詩話卷二十一，具揭者百四十人；南山集謂數十百人。⑨
 ⑩ 見社事始末。

六 復社之反對者

復社的聲望一天天的高，勢力一天天的大，牠的遭忌也一天天的厲害，反對者自然應運而生了。

有個溥同里的陸文聲，捐了個監生，要求入復社，溥等不答應；後來又因為招搖取賄，被采打了一頓，因此和復社結了怨。他知道當時首輔溫體仁怨恨復社，於是上疏說風俗之弊，都由於太倉庶吉士張溥，前臨川知縣張采，倡立復社，以亂天下。下提學御史山陰倪元珙，元珙叫蘇松道兵備參議馮

元颺調查。元颺說：「復社多高材生，相與考德問業，不應以此爲罪。文聲挾私憾，瞞譎抵欺，熒惑上聽。」●元珙就根據這話奏聞。太倉知州周仲連也說復社無罪。體仁庇護文聲，三人都受貶斥，仍嚴旨窮究不已。●

崇禎四年與溥同成進士的福建人周之夔，本來也是復社中人，任吳郡司理時和復社結怨；●又因爲國表二集裏選他的文章，評語沒有什麼讚美；●做蘇州推官時坐事罷去，疑惑是溥害他的，恨着復社。體仁先叫奸弁李應質奏請查問之夔去官情形，開一個頭；一面又命蔡奕琛去挑動之夔，說若是攻訐復社，可以復官；於是有之夔在母喪中走七千里伏闕上書的事。當時不滿意復社的，已經有這樣的譎言，說溥以孔子自居，又有「配」呀「哲」呀等名詞，傅會指目溥的弟子。溥葬母，門人以古文字書誌表，誤「配」作「妃」，旋即改正，可是誤本已有流傳的，之夔作復社或問，就將這點，大肆攻擊。又有人假託徐懷丹作檄復社十大罪，●大都是無根之談。之夔伏闕上書，就以這

二書爲證據，他上書說：

溥采……生徒妄立四配十哲，兄弟盡號常侍天王。同己者雖盜跖亦曰聲氣，異己者雖曾、閔亦曰逆邪。下至娼優隸卒，無賴雜流，盡收爲羽翊。使士子不入社，必不得進身；有司不入社，必不得安位。

毅宗疑其太切，下有司按驗，巡撫張國維等說之，夔去官，和溥無關。之夔修飾或問及檄文後，想再上書，不料體仁和張漢儒等的好謀敗露了，漢儒等立枷死，體仁罷歸，之夔枉費心機，終於沒有復官。

文聲之夔的攻訐復社，都和體仁有關，體仁的兒子要求入復社，吳翺堅持不可；體仁弟育仁作綠牡丹傳奇譏誚復社，各地傳演，二張赴浙，和學臣黎元寬說，禁止發賣，毀掉刊本，追究主名，逮捕育仁的家人下獄，因此二事，體仁深恨復社。後來體仁尋隙參革掉元寬，由此復社無日不疏論體仁，這就是體仁想借文聲之夔與大獄的緣由了。

十四年，刑部侍郎蔡奕琛坐薛國觀黨被逮。奕琛納賄事，實是南京御史成勇所摘發，他疑惑出於溥指使，因而上疏①。說他的事是復社諸人所構陷，引舊邑令丁煌的話爲證，又增飾復社或問及檄文奏上，訐溥遙握朝柄，采結黨亂政，還牽連到錢謙益。詔責溥，采回奏，那時溥已去世②。③采上疏說：「復社之起，臣以爲縣令，不預書生事。張溥時猶未第，故選社文，以臣向同硯席，代臣作序。及溥成進士，而臣以病廢矣。……謂復社是臣事，則出處年月不符；謂復社非臣事，則溥實臣至交。生同砥礪，死避羅弋，負義圖全，臣不出者……至於或問及罪檄，此忌溥者羅織虛無，假名巧詆，不惟臣生者不聞，亦溥死者不知。若使徐懷丹果有其人，臣願剖心與質；倘其人烏有，則必誣構。」④⑤

體仁而後，繼任首輔的張至發、薛國觀，也都是不喜東林的，所以復社的案子，久久未結。周延儒再相⑥。後，事纔解明。次年，御史金毓峒給事中張琛，各上疏剖白此事，纔奉旨「朝廷不以語言文字罪人，復社一案准注銷。」又用御

史劉熙祚的話，取溥所纂五經註疏大全及禮書樂書名臣奏議數百卷，繕寫進覽。^{①②}

反對復社最後而最厲害的是阮大鍼。大鍼爲對抗復社起見，曾於崇禎五年在安徽懷寧組織中江文社，六皖名士大都加入，首事的是奄黨潘汝楨之子次魯，大鍼門人方聖羽等，復社名流錢秉鐙也曾參與。但不久秉鐙便聽方以智的話退出，其餘的也多星散^{①②}了。

大鍼到南京後，又曾組羣社，想藉以聯絡名流，可是士子都不肯去，祇有馬士英和他來往。^{①②}

崇禎九年十月間，復社名士和東林後裔，大都聚集在南京，載酒徵歌，幾無虛日。大鍼本是善於作曲的人，燕子箋尤其有名，而且還自己教着一班戲子。聽得這些貴公子喜歡他的曲，就想借此取媚復社，一聞呼喚，就令老奴率領了歌者應徵，一而派人探聽他們說些什麼。他們聽曲時，都擊節稱善，大鍼

聽了歡喜極了；不意酒後論天下事，談到大鉞，都指手顛腳的辱罵，說什麼「若璫兒媼子，乃欲以詞家自贖乎！」^①^②大鉞恨得他們刺骨！

留都防亂揭公布後的次年，侯方域到南京，大鉞知道防亂揭的主持人是陳貞慧、吳應箕，而方域和陳、吳要好，因遣私人王將軍，天天貰酒奏伎，伴方域遊，想託方域向陳、吳解救。方域不允，就是方域所愛的妓女李香也不贊成，一面卽謝絕和王將軍來往。^③^④於是大鉞和方域又結了怨。

崇禎十二年，在南京的復社同志，又有國門廣業社、秀水姚澣出錢，在秦淮河上大會復社同人，到的幾乎有二千人。方域、冒襄等，天天連與接席，載酒徵歌；到了酒酣耳熱的時候，就冒罵大鉞，以爲笑樂。^⑤^⑥大鉞的難受，是不消說的了。

崇禎十六年，左良玉鎮荊襄，稱軍饑，移兵九江，想就食南京。朝廷知他有反意，所以很是恐慌。兵部尙書熊明遇，請方域代父恂寫信給良玉，良玉得信

就不進兵了。當時大鍼揚言說方域與良玉有舊，將爲內應，藉以陷害方域。得到楊文聰的報告，便逃走了。①②

復社這樣的和大鍼爲難，一旦大鍼得勢，自然是要欲得而甘心了。

●見復社紀事。

●看二張及馮元鵬傳（二五七）。此事楊弊復社事實謂在崇禎十年

正月，本末（六六）謂在十年三月。●看上節逐周之變。●見社事始末。●見復

社紀略卷四。●看二張傳及復社紀事。

●見靜志居詩話卷二十一。

●見復社紀略

●見體仁傳。

●復社紀事云在十四年十一月，本末云在六月。

●知畏堂集卷一

具陳復社本末疏云溥死崇禎十四年五月初八日。●同上。●延儒傳「十四年

二月詔起延儒，九月至京，復爲首輔。」本末（六六）「十四年夏四月，召前大學士周延儒。」

●看復社紀事，復社事實，靜志居詩話卷二十一，及二張傳。●見錢搗鍊田間府君

年譜。●見大鍼詠懷堂集甲部卷二。●見陳維崧冒辟疆壽序，南山集補遺宏光

朝僞東宮僞后及黨禍紀略，國朝先正事略，侯朝宗事略（三七）引語見吳偉業冒辟疆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壽序。●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李姬傳。●見南雷文傳卷一

陳定生墓誌銘及吳翌鳳鏡窗叢錄。

寧南侯傳。

①②見壯悔堂集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及

七 南都黨禍

崇禎十七年三月，流賊李自成陷京師後，福王由崧，璠王常滂，都避難至淮安。東林復社如錢謙益、史可法、雷縝祚、周鏞等，恐怕立了福王，追怨主三案的人，且人又是潞王賢，所以主張立潞王。阮大鍼則因福王和東林有隙，福王立，必逐東林，如此則逆案可毀，自己可以出頭，且福王愚闇，便於利用，所以力勸馬士英立福王。士英和誠意伯劉孔昭、總兵高傑、劉澤清、黃得功、劉良佐相結，假借兵威，以爲倫序當立福王，福王遂監國南京。可法任首輔，士英仍督師鳳陽，士英想奪相位，遂奏上可法論立福王有七不可書，又令高傑等疏請可法出督師淮揚，於是士英入任首輔了。

士英爲人貪鄙，而無遠略。起初高弘圖、姜曰廣、張慎言等都以宿德在位，

想依次引進海內人望。又有詔說廣搜人才，但逆案不可輕議。士英令孔昭等攻去慎言；而薦大鉞知兵，說附忠賢的事，並無實跡。大鉞本和南京守備太監 韓贊周親暱，又因贊周遍結自京師南奔的太監，要他們向福王說，當日東林如何的危害貴妃、福王，以爲傾陷可法等的地步；又極口稱大鉞的才能。於是大鉞得冠帶，陛見，大鉞自白孤忠被陷，痛詆孫慎行、魏大中、左光斗等；並說「陛下祇知君父之仇未報，亦知祖母之仇未報乎？」⁶以三案挑怒福王。雖然大學士弘圖等力說逆黨不可起用，先帝欽定逆案不可擅改，可是大鉞終於起爲兵部添註右侍郎了。弘光元年二月，且擢爲兵部尙書。弘圖曰：廣及劉宗周、徐石麒等都先後罷去；逆案中的楊維垣、虞廷陛等盡都起用。士英內結太監 田成等，外結勳臣孔昭、鎮將 澤清等，又在言路廣佈爪牙，獨握大權，全聽大鉞指揮。那時朝政濁亂，賄賂公行，而對於危如累卵的國勢，卻毫無籌劃。

大鉞初起用時，舉朝以逆案攻大鉞，大鉞恨甚。後見北都從賊諸臣，有附

會清流的，因倡言說：「他們攻『逆案』，我要作『順案』去對付他們！」因爲李自成的國號叫順。⑤士英因誣名附東林的給事中光時亨附逆，將他和真附逆的周鍾、武愷，同日殺死。⑥定從逆六等條例，凡素有清望的，都竄入其中，而許多真降賊的，倒因用賄得免。大鉞又誣逮顧杲及左光斗弟光先下獄，殺死周鏞、雷續祚於獄中。校尉四出，捕囚諸名士，善類都被逐盡。維垣又請重頒三朝要典，從前從逆的人，都得追恤。總督袁繼咸及左良玉等上疏說要典不可重翻，福王下旨說，此朕家事，臣等不必過問。適有妖僧大悲從北方來，自稱爲先帝，又稱爲齊王，又稱爲潞王，下鎮撫司訊問，又稱爲神宗子，因宮闈有隙，寄養民間，長而爲僧。大鉞想借他殺東林及有私怨的人，因造出十八羅漢五十三參等名目，寫可法曰廣弘圖等姓名，放在大悲的袖子裏。朝士人人自危。士英不願興大獄，把大悲依妖言律在弘光元年二月棄市，總算沒有株連。

弘光元年四月，良玉以清君側惡爲名，率兵東下。士英遣大鉞得功，孔昭

等抵禦，又撤江北良佐兵向西禦良玉。這時清兵已南下，大理少卿姚思孝、御史喬可聘、成友謙請不要撤江北兵，趕緊把守淮揚。士英厲聲說：「若輩東林，猶藉口防江，欲縱左逆入犯耶？北兵至，猶可議款；左逆至，則若輩高官，我君臣獨死耳！」^⑤力排思孝等議，於是淮揚守備益弱了。良玉出兵後不久便病死，子夢庚連陷郡縣，率兵到采石，被得功擊敗。大鉞、孔昭等，正虛報捷音，以邀爵賞，而清兵已破揚州，逼南京了。五月三日，福王走太平，投得功軍中，得功敗死，後被擒，輾轉由南京至北京，至永曆元年五月六日被害。士英在隆武元年爲清兵所殺。大鉞先士英降清，隆武元年，從清兵征仙霞嶺，僵仆石上而死。福王的基礎，算完全斷送在馬阮二賊的手裏了。^⑥

福王敗後，魯王監國紹興，唐王稱帝福州，互相仇視，不能合作。桂王^⑦起後，從難諸臣，也黨派紛歧，傾軋甚力；不過那些爭論，都無關於東林復社，所以不說了。

① 山崧，爲神宗第三子福王常洵（鄭貴妃所出）之子；常游，爲穆宗第二子翊鏐之子。

② 見南山集補遺，宏光朝僞，東宮僞后及黨禍紀略。③ 從賊人名，見劄記（三六）明從

賊官六等定罪，顧炎武輯明季實錄。④ 見南山集卷九書光給諫軼事。⑤ 見馬士英阮

大鍼傳。⑥ 除上所注者外，看南略卷一至卷七，靜志居詩話卷二十一，國朝先正事略，侯

方域事略及朱一是爲可堂集周雷賜死始末。⑦ 魯王以海，爲明太祖九世孫，魯王壽壚

之子；唐王聿鍵，爲明太祖八世孫，唐王碩燝之子；桂王由榔，爲神宗之孫，桂王常瀛之子。

八 結語

明朝亡後，復社君子，或守土死事，或孤忠殉義，或退隱山林，或削髮爲僧，社事自然是完全解體了。到順治五年戊子科，頗有出而應試的了。後來文會又漸漸出現，復社幾社的舊人，也有出來的，於是有所謂原社、恒社、適吳、偉業、丁憂家居、兩社的人，爭相推重，偉業也有意併合這兩社。有杭州人陸燮，上書告密，說復社餘黨吳偉業，與舉社事，大會虎邱，將爲社稷憂。清世祖發外審查，

結果是置鑿於法，事得平安過去，可是從此便有禁止社事的條例了。清順治九年，禮部奉旨訂條約八款，頒刻學宮，說：

一、軍民一切利病，不許生員上書陳言，如有一言建白，以違制論，黜革治罪。

一、生員不許糾黨多人，立盟結社，把持官府，武斷鄉曲。所作文字，不許妄行刊刻，違者聽提調官治罪。

原社、恒社，可以說是結束復社的了。

後之論者，往往拿東林復社，也不免有幾個失節的人這一點，來非難東林復社。其實這是不足為東林復社病的，任何社團，範圍廣了之後，品類是無法齊一的；勢力大了，攀龍附鳳的人屢雜進來，也是無法避免的。而況大體說來，氣節之士，究竟多半是東林復社中人呢。

又有人以為明室之亡，亡於黨禍，把亡國的責任，完全加到東林復社上

來；而把不理朝事的神宗，昏憤糊塗的熹宗，愚闇懦弱的福王，專擅威福的客魏，卑污無恥的顧崔，倒行逆施的馬阮，反倒擱起不論。這和國土縮小了，不怪有守土之責的人，卻責備尙未涉世的青年一樣，是不值得討論的。

然而東林、復社中人，難道一點錯處也沒有嗎？那也不是，有兩點：一、別君子小人太嚴，語所謂「水至清則無魚」；二、小人被他們逼得無路可走，自然要激而爲亂了。二高於議論而疏於事功，往往祇圖沽一時的直名，並不能深計國家的成敗，所以議論雖蓬勃一時，對於國家卻終不能有所補救。這是後之論政者應當鄭重接受的教訓。

●見社事始末。

●見松下雜鈔卷下。

●見東方朔客難。



開明中學叢書

赫克爾	拿破崙	達爾文	哥倫布	王陽明	王安石	玄奘	班超	孔子
張資平	金仲華	賈祖璋	劉麟生	宋雲彬	盧芷芬	宋雲彬	周振甫	周子同
國際聯盟	產業革命	歐洲文藝復興	戊戌政變	鴉片戰爭	晚明流寇	東林與復社	東漢黨錮	蕭伯訥
張明養	劉叔琴	傅東華	張同光	丁曉先	王耘莊	王耘莊	周振甫	徐懋庸

——分五角一冊每——

開明書店印行

呈
繳

中華民國廿四年五月拾日 收到

民國廿四年十月初版發行

實價大洋一角五分

(外埠酌加郵費)

開明中學叢書
“東林與復興社”

■
印翻准不權作著有

著者 王 耘 莊

發行者 上海福州路開明書店
章 錫 琛

印刷者 上海梧州路三九〇號
美成印刷公司

總發行所

上海福州路七〇二五七八號

開明書店

分發行所

廣州惠愛東路漢口交通路口
南京太平路長沙南陽街
北平楊梅竹斜街

開明書店分店

本書已照著作權法呈請內政部註冊

#16
101054
31



一角五分